

南通化学环境监测站有限公司
实验室项目
竣工环境保护验收监测报告表

通化（验）字（2022）第 001 号

建设单位：南通化学环境监测站有限公司

编制单位：南通化学环境监测站有限公司

2022 年 1 月

南通化学环境监测站有限公司实验室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监测报告表

建设单位：南通化学环境监测站有限公司

法人代表：陈德元

编制单位：南通化学环境监测站有限公司

法人代表：陈德元

建设单位：南通化学环境监测站有限公司 编制单位：南通化学环境监测站有限公司

电话：0513-55881052 电话：0513-55881052

邮编：226001 邮编：226001

地址：南通市国强路 112 号 地址：南通市国强路 112 号

南通化学环境监测站有限公司实验室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监测报告表

表一

建设项目名称	实验室项目				
建设单位名称	南通化学环境监测站有限公司				
建设项目性质	新建√	改扩建	技改	迁建	(划√)
建设地点	南通市国强路 112 号				
主要产品名称	检验检测				
设计生产能力	700 份报告/年环境检测报告、2000 份职业卫生检测报告				
实际生产能力	700 份报告/年环境检测报告、2000 份职业卫生检测报告				
建设项目环评时间	2021 年 12 月 (补)	开工建设时间	2018 年 1 月 1 日		
调试时间	/	验收现场监测时间	2022.01.22~2022.01.23		
环评报告表审批部门	南通市崇川区行政审批局	环保报告表编制单位	江苏中气环境科技有限公司		
环保设施设计单位	南通汉江环保科技工程有限公司	环保设施施工单位	南通汉江环保科技工程有限公司		
投资总概算	828 万元	环保投资总概算	38 万元	比例	4.59%
实际总概算	828 万元	实际环保投资	38 万元	比例	4.59%
验收监测依据	法律、法规、规章和规范 (1) 《中华人民共和国环境保护法》(2014 年 4 月 24 日修订) (2) 《中华人民共和国大气污染防治法》(主席令 (第 31 号), 2018 年 10 月 26 日修订) (3) 《中华人民共和国水污染防治法》(2017 年 6 月 27 日修订) (4) 《中华人民共和国环境噪声污染防治法》(主席令 (第 77 号), 1996 年 10				

南通化学环境监测站有限公司实验室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监测报告表

	<p>月 29 日)</p> <p>(5) 《中华人民共和国固体废物污染环境防治法》(2020 年 9 月 1 日施行))</p> <p>(6) 《国务院关于修改〈建设项目环境保护管理条例〉的决定》(国务院令(2017) 682 号)</p> <p>(7) 《建设项目环境保护管理条例》(国务院令〔1998〕 253 号, 2017 年修订)</p> <p>(8) 《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暂行办法》(国环规环评〔2017〕 4 号)</p> <p>(9) 《江苏省环境噪声污染防治条例》(2018 年修订)</p> <p>(10) 《江苏省固体废物污染环境防治条例》(江苏省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公告第 29 号, 2018 年修订)</p> <p>(11) 《关于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有关事项的通知》(苏环办〔2018〕 34 号, 2018 年 1 月 26 日)</p> <p>(12) 《江苏省排污口设置及规范化整治管理办法》(原江苏省环境保护局, 苏环控〔97〕 122 号)</p> <p>(13) 《江苏省大气污染防治条例》(江苏省第十二届人民代表大会第三次会议于 2015 年 2 月 1 日通过, 2018 年修订)</p> <p>(14) 《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技术指南污染影响类》(生态环境部公告【2018】 9 号)</p> <p>其他相关文件</p> <p>(1) 江苏中气环境科技有限公司编制了南通化学环境监测站有限公司的《实验室项目建设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2021 年 12 月);</p> <p>(2) 南通化学环境监测站有限公司提供的其他项目相关资料。</p>						
<p>验收监测 评价标准、 标号、级 别、限值</p>	<p>1 废水</p> <p>项目纯水制备尾水、清洗废水经厂内污水处理装置预处理后, 汇同经化粪池预处理后的生活污水一起接国强路市政污水管网, 达到接管标准后接管南通市东港排水有限公司污水处理厂深度处理, 本项目 pH、COD、SS 接管标准执行《污水综合排放标准》(GB8978-1996) 表 4 中三级标准, 氨氮、TP、TN 接管标准执行《污水排入城镇下水道水质标准》(GB/T 31962-2015)表 1 中 B 级标准。</p> <p>表 1-1 废水排放标准 单位: mg/L、pH 无量纲</p> <table border="1" data-bbox="405 1984 1348 2058"> <thead> <tr> <th>序</th> <th>污染物</th> <th>国家或地方污染物排放标准及其他按规定商定的排放协议</th> </tr> </thead> <tbody> <tr> <td> </td> <td> </td> <td> </td> </tr> </tbody> </table>	序	污染物	国家或地方污染物排放标准及其他按规定商定的排放协议			
序	污染物	国家或地方污染物排放标准及其他按规定商定的排放协议					

号	种类	名称	浓度限值/ (mg/L)
1	pH	《污水综合排放标准》(GB 8978—1996) 表 4 中三级标准	6-9
2	COD		500
3	SS		400
4	氨氮	《污水排入城镇下水道水质标准》(GB/T 31962-2015)表 1 中 B 级标准	45
5	TP		8
6	TN		70

项目所在地厂区雨水收集后进入市政雨水管网,执行南通市环保主管部门要求,清下水排口执行要求: COD \leq 40mg/L, SS \leq 30mg/L。

2 废气

项目废气主要为实验室检测化验、配置溶液产生的少量废气,主要污染物为以非甲烷总烃、硫酸雾、氯化氢、硝酸雾(以氮氧化物计)、颗粒物,执行江苏省地方标准《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DB32/4041-2021)表 1 及表 3 中浓度限值,氨气浓度执行《恶臭污染物排放标准》(GB14554-93)表 1 标准,具体标准值见表 1-2。

表 1-2 大气污染物排放标准

污染物	最高允许排放浓度 mg/m ³	最高允许排放速率, kg/h		无组织排放监控浓度限值		执行标准
		排气筒高度	二级	监控点	浓度 mg/m ³	
非甲烷总烃	60	20	3	周界外浓度最高	4	江苏省地方标准 《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 (DB32/4041-2021)
硫酸雾	5	20	1.1		0.3	
氯化氢	10	20	0.18		0.05	
NO _x	100	20	0.47		0.12	
颗粒物	20	20	1		0.5	
氨	/	20	8.7		1.5	《恶臭污染物排放标准》 (GB14554-93)

3 噪声

项目所在区域执行《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348-2008）3类标准，即昼间（06-22时）65dB（A）、夜间（22-06时）55dB（A）。

表 1-3 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单位：dB（A））

类别	昼间	夜间
3	65	55

4 固体废物

项目一般工业固废储存参照《一般工业固体废物贮存和填埋污染控制标准》（GB18599-2020）中相关规定执行。

危险废物贮存执行《危险废物贮存污染控制标准》（GB18597-2001）及 2013 年修改单及《危险废物收集储存运输技术规范》（HJ2025-2012）、《省生态环境厅关于进一步加强危险废物污染防治工作的实施意见》（苏环办[2019]327 号）中相关规定要求进行危险废物的包装、贮存设施的选址、设计、运行、安全防护、监测和关闭等要求进行合理的贮存。

生活垃圾处理执行《城市生活垃圾处理及污染防治技术政策》（建城[2000]120 号）和《生活垃圾处理技术指南》（建城[2010]61 号）以及国家、省市关于固体废物污染环境防治的法律法规。

表二

1. 工程建设内容:

项目背景:

南通化学环境监测站有限公司位于南通市国强路 112 号,于 2008 年 10 月 31 日成立,经营范围包括职业病危害因素检测与评价、建设项目职业病危害评价;室内外环境监测、环境影响评估;环保人员技能培训;环保检测技术研发;饮用水检测;公共场所卫生检测。(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实验室 2018 年建成时未根据《建设项目环境影响评价分类管理名录》编制报告表,崇川区生态环境局于 2021 年 12 月 14 日执法检查出具现场检查(勘察)笔录,要求南通化学环境监测站有限公司补办环境影响报告表履行环保手续。

南通化学环境监测站有限公司委托江苏中气环境科技有限公司为其补充编制了《南通化学环境监测站有限公司实验室建设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2021 年 12 月)并通过了评审,且进行了网上公示。

目前,项目已经按照要求完成了前面手续,根据《建设项目环境保护管理条例》和《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暂行办法》的要求,南通化学环境监测站有限公司参照环评对该项目进行了竣工环境保护自主验收。在收到本项目批复后重新组织验收组对照本项目的环评批复进行二次验收。自整改之日起,南通化学环境监测站有限公司组织了验收工作组,对项目现场进行了调查和资料收集工作,对污染物排放情况进行了现场检测,在调查和检测的基础上编制了《南通化学环境监测站有限公司实验室项目竣工环保验收监测报告表》。

1.1、主体工程

项目主体工程及产品见表 2-1;

南通化学环境监测站有限公司实验室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监测报告表

表 2-1 工程建设内容一览表

类别	建设工程	环评设计建设内容	实际建设内容
主体工程	实验区	三、四层（层高 3.6 米），实验区建筑面积约 464m ²	三、四层（层高 3.6 米），实验区建筑面积约 464m ²
	办公场所	三、四层，设置经理室、业务室、质控室等办公场所，建筑面积约 402.6m ²	三、四层，设置经理室、业务室、质控室等办公场所，建筑面积约 402.6m ²
环保工程	废水治理	本项目生活污水经化粪池（依托房东鹏远（南通）纺织有限公司）处理后接至市政管网；纯水制备浓水、清洗废水经厂内污水处理装置处理后接至市政管网，由南通市东港排水有限公司集中处理。	本项目生活污水经化粪池（依托房东鹏远（南通）纺织有限公司）处理后接至市政管网；纯水制备浓水、清洗废水经厂内污水处理装置处理后接至市政管网，由南通市东港排水有限公司集中处理。
	废气治理	实验中硝酸、硫酸、氯化氢、高氯酸、二硫化碳等无机废气经通风橱收集后通过一套碱吸收+二级活性炭吸附装置处理；颗粒物经通风橱收集后经碱吸收；氨气经通风橱收集；实验室 VOCs 经通风橱收集后经二级活性炭吸附后一并由 20m（DA001）排气筒排放，风量 5000m ³ /h	实验中硝酸、硫酸、氯化氢、高氯酸、二硫化碳等无机废气经通风橱收集后通过一套碱吸收+二级活性炭吸附装置处理；颗粒物经通风橱收集后经碱吸收；氨气经通风橱收集；实验室 VOCs 经通风橱收集后经二级活性炭吸附后一并由 20m（DA001）排气筒排放，风量 5000m ³ /h
	噪声治理	采用减震、隔声、消声器等降噪措施	采用减震、隔声、消声器等降噪措施
	固废处置	生活垃圾由环卫部门统一收集清理。本项目一般固废堆场约 2m ² 。	生活垃圾由环卫部门统一收集清理。本项目一般固废堆场约 2m ² 。
	危废处置	危废委托有资质的单位处置，项目设置 20m ² 的危废仓库位于 4F	危废委托有资质的单位处置，项目设置 20m ² 的危废仓库位于 4F

1.2、公用及辅助工程

(1) 供水

本项目用水量为 2225.948t/a，主要为生活用水，实验室清洗用

水，纯水制备用水，清洁用水，来自区域自来水管网。

(2) 排水

本项目实行“雨污分流、清污分流”，雨水经厂内雨水管道收集后就近排入河流，本项目产生生活污水 1650t/a，实验室清洗废水 126.592t/a，纯水机制备浓水 1.9t/a，碱吸收塔补充水 0.24t/a，生活污水经化粪池处理，实验室清洗水及碱吸收塔补充水经厂内污水处理设施处理后，与生活污水一并排入市政污水管网，接管至南通市东港排水有限公司处理。

(3) 供电

本项目用电量为 3.2 万千瓦时/年，由当地电网提供。

1.3、储运工程

(1) 仓储

本项目试剂、药品等储存于药品、试剂室。危险废物存放于厂区危废仓库内，生活垃圾存放于垃圾桶内。

(2) 运输

本项目运输分主要为厂外运输。厂外运输的任务是将试剂、药品等运到厂区内，厂外运输主要为汽车运输。

1.4、依托工程

本项目为已建项目，租赁房东鹏远（南通）纺织有限公司 1 号楼 3 层 306、316、319 及 4 层整层进行检测实验，化粪池、配电间、雨污水管网、停车位、绿化、初期雨水、消防应急水的收集及处置等均依托鹏远（南通）纺织有限公司已建。

1.5、生产规模及内容

项目检测内容详见表 2-2。

表 2-2 建设单位检测内容一览表

南通化学环境监测站有限公司实验室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监测报告表

类别	序号	检测种类	监测项目	设计检测能力	实际检测能力
实验室	1	水	pH、COD、悬浮物、氨氮、总磷、总氮、DO、BOD5、硫化物、硫酸盐、氯化物、氟化物、硝酸盐、亚硝酸盐、六价铬、石油类、氰化物、总硬度、挥发酚、溶解性总固体、高锰酸盐指数、全盐量、色度、浊度、苯系物等	700 份报告/年 (2000h/年)	700 份报告/年 (2000h/年)
	2	气	颗粒物、烟尘、低浓度颗粒物、二氧化硫、氮氧化物、硫化氢、氨气、氯化氢、臭气浓度、甲醛、苯系物、总烃、非甲烷总烃、甲醇、氯气、VOCs 等		
	3	噪声	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区域环境噪声		
	4	土壤	汞、砷、pH、水分、铜、锌、镍、铅、镉、总铬、挥发性有机物和半挥发性有机物等		
	5	职业卫生	苯、甲苯、二甲苯、醇类、烷烃类、酯类、粉尘、噪声、高温等	2000 份报告/年 (2000h/年)	2000 份报告/年 (2000h/年)

1.6、主要生产设施

主要设备设施一览表见表 2-3。

表 2-3 本项目主要检测设备一览表

序号	仪器名称	仪器型号	环评设计数量	实际建设数量
1	箱式电阻炉	SX2-12-10	1	1
2	电热恒温鼓风干燥箱	DHG-9030	1	1
3	电热鼓风干燥箱	JC101	1	1
4	恒温恒湿箱	HWS-150	1	1
5	生化培养箱 (20℃)	SPX-250	1	1
6	生化培养箱 (37℃)	SPX-250	1	1
7	生化培养箱 (44.5℃)	SPX-250	1	1
8	手提式高压蒸汽灭菌器	DSX-18L	1	1
9	手提式高压蒸汽灭菌器	DSX-18L- I	1	1
10	相衬显微镜	LW300LHT	1	1

南通化学环境监测站有限公司实验室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监测报告表

11	标准筛（200目、0.075mm）	/	1	1
12	标准筛（100目、0.15mm）	/	1	1
13	标准筛（60目、0.3mm）	/	1	1
14	标准筛（10目、2mm）	/	1	1
15	矿用粉尘采样仪	AKFC-92A	1	1
16	矿用粉尘采样仪	AKFC-92A	32	32
17	防爆型大气采样仪	QC-4S	2	2
18	空气/智能 TSP 综合采样器	崂应 2050	8	8
19	防爆大气采样器	QC-4S	6	6
20	恒流空气采样器	SP1000	40	40
21	空气采样器	SP5000	10	10
22	个体防爆型大气采样仪	GQC-2	18	18
23	Gilair plus 采样器	通用型	5	5
24	全自动烟尘（气）测试仪	YQ3000C	1	1
25	智能双路烟气采样器(配件 MH3020H 采样管)	3072	1	1
26	自动烟尘/气测试仪	3012H	1	1
27	智能双路烟气采样器	3072	1	1
28	全自动烟尘（气）测试仪	YQ3000C	1	1
29	便携式烟气含湿量检测仪(动压、 静压、温度、湿度、流速)	MH3041 型	1	1
30	全自动大气/颗粒物采样器	MH1200 型	12	12
31	全自动烟气采样器	MH3001 型	6	6
32	大流量烟尘（气）测试仪	YQ3000-D	2	2
33	高负载大气特征型污染物采样器	MH1200-F 型	4	4
34	大流量低浓度烟尘烟气测试仪	JF-3012D	1	1
35	六级筛孔撞击式空气微生物采样 器	YCW-6	1	1
36	甲醛检测仪	PPM-400ST	1	1
37	激光粉尘仪（测浓度）	PC-3A	1	1
38	污染源真空箱采样器	MH3051	6	6
39	负压便携采气桶（不用检定）	LH009	1	1
40	溶解氧测试仪	pro20	1	1

南通化学环境监测站有限公司实验室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监测报告表

41	多参数分析仪	DZB-718	1	1
42	多参数分析仪	DZB-718-A	2	2
43	酸度计 (pH 示值误差)	PHS-25	1	1
44	离子计	PXS-215	1	1
45	电导率仪	DDS-11A	1	1
46	气相色谱仪	岛津-2014C	1	1
47	气相色谱仪 (FPD 和 FID)	安捷伦 7820	1	1
48	气相色谱质谱联用仪 (下次校准 实际校准)	GCMS-QP2010	1	1
49	气相色谱仪	GC9790II	1	1
50	气相色谱仪 (FID 和 ECD)	GC-2014C	1	1
51	气相色谱仪(FID)	GC7900II	1	1
52	气相色谱仪 (FID 和 ECD)	GC-2014C	1	1
53	紫外可见分光光度计	UV1800	2	2
54	原子吸收分光光度计	GGX-810	1	1
55	石墨炉原子吸收光谱仪	240Z	1	1
56	原子吸收分光光度计	TAS-990superAFG	1	1
57	原子荧光分光光度计	PF5-1	1	1
58	离子色谱仪	ICS-600	2	2
59	电子天平(I)(万分之一)	FA1604	2	2
60	电子天平(II)(万分之一、不用)	JA1003B	1	1
61	电子微量天平	WA20005	1	1
62	电子天平(十万分之一)	赛多利斯 CPA225D	1	1
63	电子天平(III) (低精度)	YP5001N	1	1
64	声校准器	AWA6221B	1	1
65	声校准器	AWA6021A	1	1
66	照度计	TES1332A	6	6
67	声级计	ASV5910-2B	1	1
68	多功能声级计	AWA5680	1	1
69	多功能声级计	AWA6228+	1	1
70	多功能声级计	AWA6228+	3	3
71	个人声暴露计	HS5628B	9	9
72	本安型个人声暴露计 (防爆)	HS5910	10	10

南通化学环境监测站有限公司实验室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监测报告表

73	玻璃转子流量计（浮子流量计）	LZB-3W	1	1
74	气体流量校准器（浮子流量计）	QLJ-60	1	1
75	皂膜流量计	GL-102B	1	1
76	气体流量校准仪	SP510	1	1
77	全自动流量/压力校准器	MH4030	1	1
78	乙炔表（送检）	Y-60 0-0.25MPa/Y-60 0-4MPa	1	1
79	氮气表（送检）	Y-60 0-25MPa/Y-60 0-2.5MPa	12	12
80	氧气表（送检）	Y-60 0-25MPa/Y-60 0-6MPa	2	2
81	氮气表（送检）	0-2.5MPa/0-25MPa	5	5
82	氧气减压器（送检）	YQY-12、 0-2.5MPa/0-25MPa	1	1
83	乙炔表（送检）	Y-60 0-0.25MPa/Y-60 0-4MPa	1	1
84	氩气流量计减压阀（监测室）	/	1	1
85	真空表（恶臭）	/	16	16
86	红外测油仪	JLBG-125	1	1
87	数字风速仪	4500	1	1
88	热球风速仪	AR866	1	1
89	倾斜式微压计	YYT-2000	1	1
90	显微镜用测微尺（不检定）	/	1	1
91	噪声频谱分析仪	HS6288B	1	1
92	振动测试仪	HS5936	1	1
93	测振仪	AHAI3001	3	3
94	智能压力风速风量仪	DP-2000	1	1
95	便携式风速风向仪	JY-FS-04	1	1
96	风速风向仪	PLC-16025	3	3
97	激光测距仪	L100S	1	1
98	黑球湿球温度 WBGT 指数仪	2006 型	1	1
99	黑球湿球温度指数仪	JTR10	1	1
100	黑球湿球温度指数仪	WBGT-3200	3	3
101	黑球湿球温度指数仪	WBGT-JT2011	2	2

南通化学环境监测站有限公司实验室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监测报告表

102	通风干湿表	DHM2 型	2	2
103	数字式气压表（温度、湿度、气压）	YPP-1	10	10
104	温度计（监测室）	/	1	1
105	温度计	HX100	8	8
106	温度计	G761	11	11
107	电子温湿度计	RTS-108	15	15
108	辐射热计	MR-5	2	2
109	红外线 CO 分析仪	GXH-3011A	1	1
110	红外线 CO2 分析仪	GXH-3010E	1	1
111	林格曼黑度望远镜	QT-201	1	1
112	离心机	Anke TGL-16B	1	1
113	调速多用振荡器	HY-4	1	1
114	超声波清洗器	KQ3200E	1	1
115	无油气体压缩机	KJ-BII	1	1
116	除湿机	DH-818C	1	1
117	透明门立式柜	Haier SC-329GB	1	1
118	电子交流稳压器	614-C3II	1	1
119	冷柜	新飞 SC-208A	1	1
120	益友冰箱	/	1	1
121	旋转蒸发器	RE-52A	1	1
122	显微镜	XSP-15	1	1
123	快速混匀器	SK96	1	1
124	电热套（12 套）	PTHW-1000	1	1
125	数显恒温水浴锅	HH-6	1	1
126	纯水机	FST-III-20	1	1
127	海尔透明门立式柜	SC-316	3	3
128	防腐电热板	DBF-1	1	1
129	氢气发生器	/	1	1
130	cod 自动消解仪（2 台）	YHCOD-100 型	1	1
131	低温真空泵	dlsb-zc	1	1
132	台式高速冷冻离心机	TGL-16M	1	1
133	铂金坩埚	10ml 3 个，25ml 2 个	1	1

南通化学环境监测站有限公司实验室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监测报告表

134	微波消解仪	coolpex	1	1
135	热解析仪	JX-3	1	1
136	恒温水浴振荡器	dkz-2	1	1
137	索氏提取仪	SXT-06	1	1
138	CNW12 位固相萃取真空装置	SBEQ-CR1012	1	1
139	氢气发生器	SPH300	1	1
140	氧弹燃烧仪	YR-1 型	1	1
141	沥青烟采样管	MH3061 型	1	1
142	量油尺	/	1	1
143	顶空	岛津	1	1
144	热脱附	TD-20	1	1
145	透明度计	/	1	1
146	数显温度计	DTM-280	1	1
147	便携式交直流电源	PX5815	1	1
148	便携式交直流电源	PX5815	1	1
149	SKM 数显恒温电热套	SKM	1	1
150	除静电器	AP-10	1	1
151	硫酸雾采样枪套件	崂应	1	1
152	硫酸雾、氯化氢、氟化氢采样管	MH3020H	1	1
153	海尔冰箱	SC-315DS	3	3
154	恒湿机	KA-2.0HSM	1	1
155	样品管活化仪	TDC20	1	1
156	ECD (检测器)	ECD-2014	1	1
157	滴定管	/	2	2
158	卷尺	得威斯	1	1
159	采水器	有机玻璃	1	1
160	英霍夫锥形管	VITLAB/1000mL	1	1
161	海尔冰箱	Haier SC-300	1	1
162	海尔冰箱	Haier SC-300	1	1
163	水质硫化物酸化吹气仪	GGC-600	1	1
164	高纯氢发生器	GH-400	1	1
165	星星冷柜	LSC-218C	2	2
166	卧式冷藏冷冻转换柜	BC/BD-66N	1	1

南通化学环境监测站有限公司实验室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监测报告表

167	标准 COD 消解装置	KHCO _D -12	1	1
168	浓缩仪	MultiVap	1	1
169	通风橱	/	12	12

2.原辅材料消耗及水平衡:

2.1 原辅材料

项目主要原辅料情况详见表 2-4。

表 2-4 主要原辅料情况表

序号	原料名称	最大储存量	主要成分	存放位置	环评设计年用量	实际年用量
1	硫酸	50L	硫酸	仓库	30L	30L
2	2-丁酮	1L	2-丁酮	仓库	0.5L	0.5L
3	盐酸	12L	盐酸	仓库	6L	6L
4	丙酮	5L	丙酮	仓库	5L	5L
5	甲苯	5L	甲苯	仓库	3L	3L
6	溴	1.0L	溴	仓库	0.2L	0.2L
7	高锰酸钾	1KG	高锰酸钾	仓库	0.1KG	0.1KG
8	乙醚	5L	乙醚	仓库	2L	2L
9	硝酸	12L	硝酸	仓库	6L	6L
10	高氯酸	1L	高氯酸	仓库	0.1L	0.1L
11	重铬酸钾	1.5KG	重铬酸钾	仓库	0.15KG	0.15KG
12	硼氢化钾	1KG	硼氢化钾	仓库	0.6KG	0.6KG
13	过氧化氢	0.5L	过氧化氢	仓库	0.2L	0.2L
14	六亚甲基四胺	1KG	六亚甲基四胺	仓库	0.1KG	0.1KG
15	氨水	3L	氨水	仓库	2L	2L
16	六水合硫酸亚铁铵	3KG	六水合硫酸亚铁铵	仓库	1.5KG	1.5KG
17	二盐酸-1-奈乙二胺	0.5KG	二盐酸-1-奈乙二胺	仓库	0.2KG	0.2KG
18	氨基磺酸氨	0.5KG	氨基磺酸氨	仓库	0.2KG	0.2KG
19	盐酸副玫瑰苯胺	0.5L	盐酸副玫瑰苯胺	仓库	0.5L	0.5L

南通化学环境监测站有限公司实验室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监测报告表

20	四水合钼酸铵	3KG	四水合钼酸铵	仓库	1KG	1KG
21	异丙醇	5L	异丙醇	仓库	1L	1L
22	乙醇	10L	乙醇	仓库	2L	2L
23	氢氧化钾	5KG	氢氧化钾	仓库	1KG	1KG
24	氯化钾	1KG	氯化钾	仓库	0.2KG	0.2KG
25	碘酸钾	1KG	碘酸钾	仓库	0.1KG	0.1KG
26	过硫酸钾	2.5KG	过硫酸钾	仓库	2KG	2KG
27	硫酸银	1KG	硫酸银	仓库	0.3KG	0.3KG
28	碳酸钠	2KG	碳酸钠	仓库	0.3KG	0.3KG
29	碳酸氢钠	2KG	碳酸氢钠	仓库	0.2KG	0.2KG
30	氢氧化钠	3KG	氢氧化钠	仓库	2KG	2KG
31	无水硫酸钠	6KG	无水硫酸钠	仓库	6KG	6KG
32	氯化钠	5KG	氯化钠	仓库	2KG	2KG
33	硫代硫酸钠	5KG	硫代硫酸钠	仓库	1KG	1KG
34	D (+) 半乳糖	5KG	D (+) 半乳糖	仓库	0.5KG	0.5KG
35	营养琼脂	5KG	营养琼脂	仓库	0.5KG	0.5KG
36	磷酸	10L	磷酸	仓库	5L	5L
37	冰乙酸	10L	冰乙酸	仓库	3L	3L
38	抗坏血酸	5KG	抗坏血酸	仓库	0.5KG	0.5KG
39	苯	3L	苯	仓库	1L	1L
40	二硫化碳	10L	二硫化碳	仓库	6L	6L
41	四氯化碳	6L	四氯化碳	仓库	0.5L	0.5L
42	乙酸乙酯	2L	乙酸乙酯	仓库	0.5L	0.5L
43	石油醚	2L	石油醚	仓库	0.5L	0.5L
44	异弗尔酮	0.5L	异弗尔酮	仓库	0.2L	0.2L
45	环己酮	0.5L	环己酮	仓库	0.1L	0.1L
46	草酸	1KG	草酸	仓库	0.2KG	0.2KG
47	酒石酸	1KG	酒石酸	仓库	0.3KG	0.3KG
48	氨基磺酸	2KG	氨基磺酸	仓库	0.5KG	0.5KG
49	硼酸	1KG	硼酸	仓库	0.2KG	0.2KG
50	对氨基苯磺酸	0.5KG	对氨基苯磺酸	仓库	0.1KG	0.1KG
51	苯羟乙酸	0.1KG	苯羟乙酸	仓库	0.05KG	0.05KG
52	尿素	0.5KG	尿素	仓库	0.01KG	0.01KG

南通化学环境监测站有限公司实验室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监测报告表

53	五硫化磷	0.25KG	五硫化磷	仓库	0.01KG	0.01KG
54	间苯二酚	0.2KG	间苯二酚	仓库	0.05KG	0.05KG
55	4-氨基安替比林	0.5KG	4-氨基安替比林	仓库	0.15KG	0.15KG
56	双硫脲	0.02KG	双硫脲	仓库	0.01KG	0.01KG
57	靛蓝二磺酸钠	0.05KG	靛蓝二磺酸钠	仓库	0.01KG	0.01KG
58	磷酸二氢钠	1KG	磷酸二氢钠	仓库	0.3KG	0.3KG
59	磷酸氢二钠	1KG	磷酸氢二钠	仓库	0.5KG	0.5KG
60	酒石酸钾钠	2KG	酒石酸钾钠	仓库	0.5KG	0.5KG
61	次氯酸钠	0.5ML	次氯酸钠	仓库	0.1ML	0.1ML
62	EDTA 二钠	0.5KG	EDTA 二钠	仓库	0.2KG	0.2KG
63	二乙基二硫代氨基 基甲酸钠	0.2KG	二乙基二硫代氨基 基甲酸钠	仓库	0.01KG	0.01KG
64	乙酸钠	0.5KG	乙酸钠	仓库	0.1KG	0.1KG
65	亚硫酸氢钠	0.5KG	亚硫酸氢钠	仓库	0.05KG	0.05KG
66	亚硫酸钠	0.5KG	亚硫酸钠	仓库	0.05KG	0.05KG
67	二月桂酸二丁基 锡	0.2KG	二月桂酸二丁基 锡	仓库	0.05KG	0.05KG
68	氯化亚锡	0.5KG	氯化亚锡	仓库	0.1KG	0.1KG
69	二氧化锆	0.2KG	二氧化锆	仓库	0.1KG	0.1KG
70	硅镁吸附剂	2KG	硅镁吸附剂	仓库	1KG	1KG
71	碳酸钙	1KG	碳酸钙	仓库	0.2KG	0.2KG
72	氯化钡	0.5KG	氯化钡	仓库	0.1KG	0.1KG
73	铬酸钡	0.5KG	铬酸钡	仓库	0.1KG	0.1KG
74	三氯化铁	0.5KG	三氯化铁	仓库	0.1KG	0.1KG
75	磷酸氢二钾	1KG	磷酸氢二钾	仓库	0.2KG	0.2KG
76	磷酸二氢钾	1KG	磷酸二氢钾	仓库	0.3KG	0.3KG
77	碘化钾	1KG	碘化钾	仓库	0.2KG	0.2KG
78	硫酸氢钾	1KG	硫酸氢钾	仓库	0.3KG	0.3KG
79	酒石酸锶钾	2KG	酒石酸锶钾	仓库	0.5KG	0.5KG
80	铁氰化钾	1KG	铁氰化钾	仓库	0.3KG	0.3KG
81	硫酸铝钾	0.5KG	硫酸铝钾	仓库	0.1KG	0.1KG
82	焦磷酸钾	0.5KG	焦磷酸钾	仓库	0.1KG	0.1KG
83	苯二甲酸氢钾	0.5KG	苯二甲酸氢钾	仓库	0.05KG	0.05KG

南通化学环境监测站有限公司实验室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监测报告表

84	溴酸钾	0.5KG	溴酸钾	仓库	0.1KG	0.1KG
85	淀粉	1KG	淀粉	仓库	0.2KG	0.2KG
86	乙酸铵	0.5KG	乙酸铵	仓库	0.1KG	0.1KG
87	聚乙烯醇磷酸铵	0.5KG	聚乙烯醇磷酸铵	仓库	0.05KG	0.05KG
88	邻联甲苯胺	0.05KG	邻联甲苯胺	仓库	0.01KG	0.01KG
89	硫酰胺	0.02KG	硫酰胺	仓库	0.005KG	0.005KG
90	二乙胺盐酸盐	0.2KG	二乙胺盐酸盐	仓库	0.01KG	0.01KG
91	酒石酸铵	0.5KG	酒石酸铵	仓库	0.05KG	0.05KG
92	柠檬酸铵	0.5KG	柠檬酸铵	仓库	0.05KG	0.05KG
93	硫酸铵	0.5KG	硫酸铵	仓库	0.1KG	0.1KG
94	丙烯腈	0.5L	丙烯腈	仓库	0.1L	0.1L
95	二甲酚橙	0.01KG	二甲酚橙	仓库	0.005KG	0.005KG
96	甲基橙	0.2KG	甲基橙	仓库	0.02KG	0.02KG
97	酚酞	0.2KG	酚酞	仓库	0.01KG	0.01KG
98	酚试剂	0.2KG	酚试剂	仓库	0.01KG	0.01KG
99	邻菲罗啉	0.2KG	邻菲罗啉	仓库	0.02KG	0.02KG

2.2 水平衡

项目用水由市政供水供给，项目用水量为 2225.948t/a。项目运营期用水主要为生活用水、实验用水等。

1) 生活污水：本项目员工 55 人，年工作时间为 250 天，生活用水量 2062.5t/a，产生的生活污水为 1650t/a，经园区化粪池处理达标后，排入市政污水管网，接管至南通市东港排水有限公司处理。

2) 实验室废水：项目实验室主要用水环节包括各类实验溶剂溶液配置水、实验仪器清洗水、制纯水用水。

项目实验废水含重金属废液约 0.2464t/a，为危险废物，单独收集起来，交由有资质单位处理；不含重金属的实验废母液 0.768t/a 以及首次清洗废液 0.64t/a 中污染物含量较高，共计 1.408t/a，统一收集后作为危险废物定期委托有资质单位处置；不含重金属的仪器清洗废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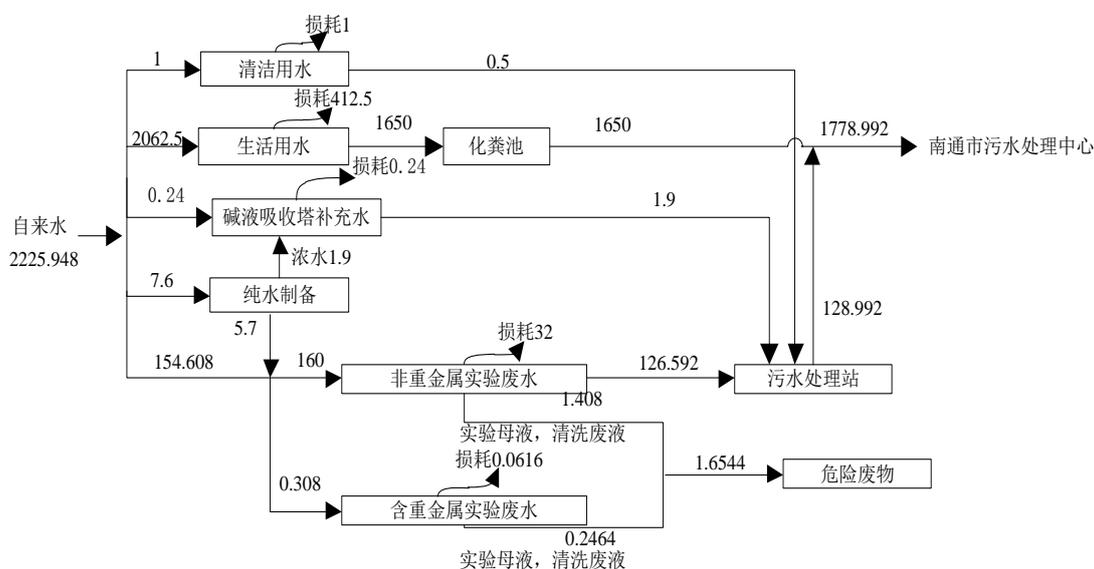
水约 128t/a，进入厂内自建污水处理装置处理，处理达标后接管至南通市东港排水有限公司集中处理。

3) 纯水制备浓水：项目有 RO 纯水机 1 台，浓缩水产生量为 1.9t/a，进入碱液吸收塔作为冷却水。

4) 清洁用水：本实验室内部地面采用拖洗，清洁用水水量为 1t/a，损耗约 0.5t/a，进入污水处理站处理。

5) 碱吸收塔用水：本实验室内碱吸收塔水量循环，损耗量为 0.24t/a，补充水 1.9t/a 达到一定浓度后排入污水处理站。

水量平衡见图 2-1。



3. 工艺

3.1 工艺流程

本项目生产工艺如下：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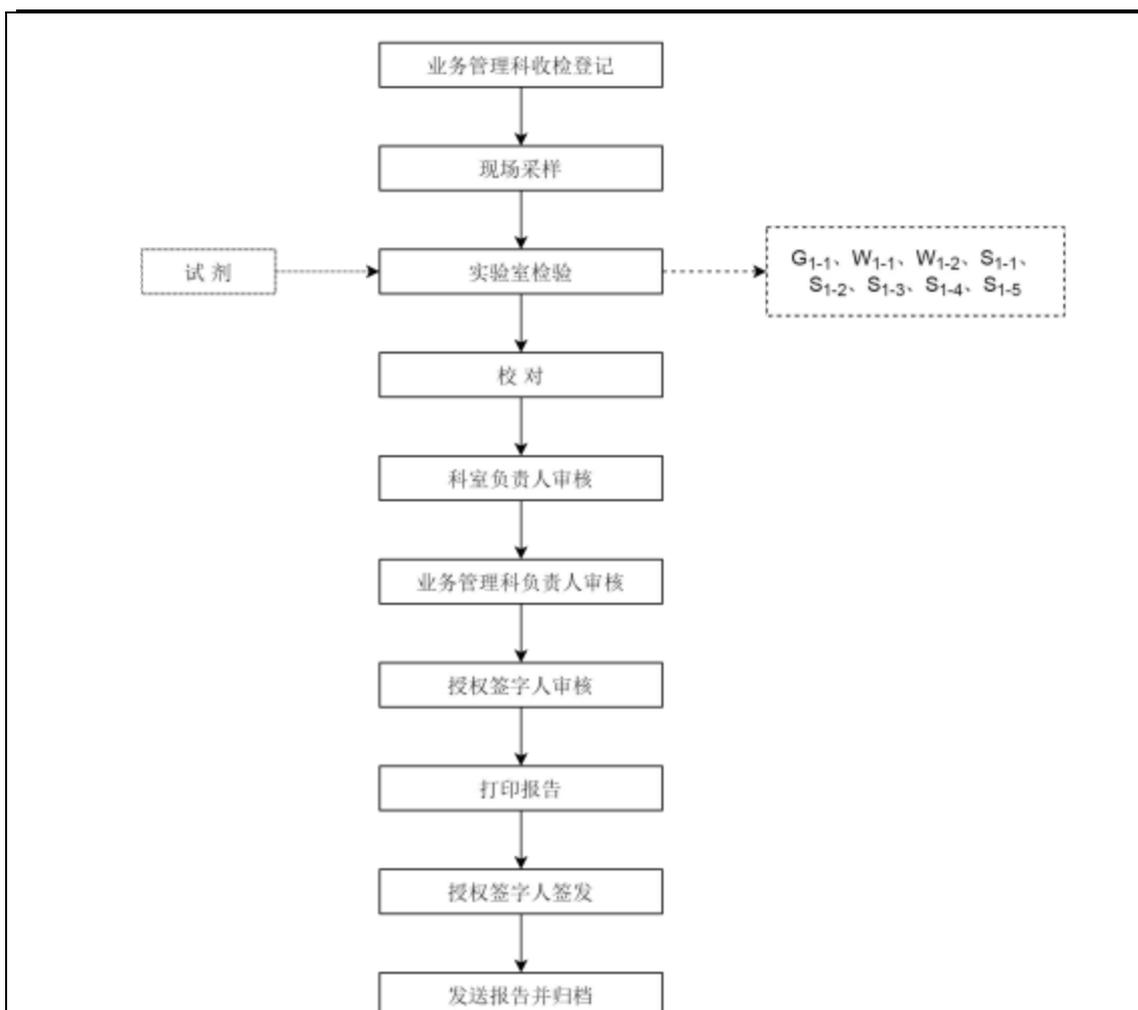


图 3-1 本项目工艺流程图

工艺流程描述:

由实验室进行收检登记，现场采取样品后，样品送入实验室进行检验，出检测结果，之后对检测结果进行校对，并编制检验报告，依次由科室负责人、业务管理科负责人、授权签字人对报告进行审核，审核无误后，打印报告并签发，发出报告并进行归档。

检验过程使用试剂会产生少量实验废气（G1-1）；实验结束后倾倒实验母液至指定的桶内，然后用自来水清洗一遍试管，首次清洗后再用自来水清洗数遍，最后再用纯水清洗 1-2 次。其中含重金属实验的仪器母液和清洗水以及其他实验母液与清洗废水均需倾倒在指定的废液桶内，作为危废（S1-1）；不含重金属的仪器清洗水（W1-1）、纯水制备尾水（W1-2）接管至南通市东港排水有限公司集中处理；作

业过程还会产生废试剂瓶（S1-2）、废土壤样品（S1-3）、废一次性器具（S1-4）、纯水制备废反渗透膜（S1-5）。

检验均在实验室内进行，检测过程根据检测内容及检测指标的不同，需用到不同的化学药剂及检测仪器。实验室涉及的主要检测方法如下：

（1）化学分析法

化学分析法是依赖于特定的化学反应及其计量关系来对物质进行分析的方法。化学分析法历史悠久，是分析化学的基础，又称为经典分析法，主要包括重量分析法和滴定分析法。

重量分析法：根据物质的化学性质，选择合适的化学反应，将被测组分转化为一种组成固定的沉淀或气体形式，通过钝化、干燥、灼烧或吸收剂的吸收等一系列的处理后，精确称量，求出被测组分的含量，这种方法称为重量分析法。

滴定分析法：滴定分析法是将一种已知准确浓度的试剂溶液，滴加到被测物质的溶液中，直到所加的试剂与被测物质按化学计量定量反应为止，根据试剂溶液的浓度和消耗的体积，计算被测物质的含量。这种已知准确浓度的试剂溶液称为滴定液。将滴定液从滴定管中加到被测物质溶液中的过程叫做滴定。当加入滴定液中物质的量与被测物质的量按化学计量定量反应完成时，反应达到了计量点。在滴定过程中，指示剂发生颜色变化的转变点称为滴定终点。

（2）电化学分析法

电化学分析是仪器分析的重要组成部分之一。它是根据溶液中物质的电学性质及其变化规律，建立在以电位、电导、电流和电量等电学量与被测物质某些量之间的计量关系的基础之上，对组分进行定性和定量的仪器分析方法。

电化学分析法概括起来一般可以分为三大类：

第一类是通过试液的浓度在特定实验条件下与化学电池某一电参数之间的关系求得分析结果的方法。这是电化学分析法的主要类型。电导分析法、库仑分析法、电位法、伏安法和极谱分析法等,均属于这种类型。

第二类是利用电参数的变化来指示容量分析终点的方法。这类方法仍然以容量分析为基础,根据所用标准溶液的浓度和消耗的体积求出分析结果。这类方法根据所测定的电参数不同而分为电导滴定、电位滴定和电流滴定法。

第三类是电重量法,或称电解分析法。这类方法将直流电流通过试液,使被测组分在电极上还原沉积析出与共存组分分离,然后再对电极上的析出物进行重量分析以求出被测组分的含量。

(3) 比色法

以生成有色化合物的显色反应为基础,通过比较或测量有色物质溶液颜色深度来确定待测组分含量的方法。比色法作为一种定量分析的方法,开始于 19 世纪 30~40 年代。比色分析对显色反应的基本要求是: 反应具有较高的灵敏度和选择性,反应生成的有色化合物的组成恒定且较稳定,它和显色剂的颜色差别较大。选择适当的显色反应和控制好适宜的反应条件,是比色分析的关键。

常用的比色法有两种: 目视比色法和光电比色法,两种方法都是以朗伯-比尔定律 ($A = \epsilon bc$)为基础。常用的目视比色法是标准系列法,即用不同量的待测物标准溶液在完全相同的一组比色管中,先按分析步骤显色,配成颜色逐渐递变的标准色阶。试样溶液也在完全相同条件下显色,和标准色阶作比较,目视找出色泽最相近的那一份标准,由其中所含标准溶液的量,计算确定试样中待测组分的含量。

(4) 分光光度法

分光光度法是通过测定被测物质在特定波长处或一定波长范围

内光的吸光度或发光强度，对该物质进行定性和定量分析的方法。

在分光光度计中，将不同波长的光连续地照射到一定浓度的样品溶液时，便可得到与不同波长相对应的吸收强度。如以波长(λ)为横坐标，吸收强度(A)为纵坐标，就可绘出该物质的吸收光谱曲线。利用该曲线进行物质定性、定量的分析方法，称为分光光度法，也称为吸收光谱法。用紫外光源测定无色物质的方法，称为紫外分光光度法；用可见光光源测定有色物质的方法，称为可见光光度法。它们与比色法一样，都以朗伯-比尔定律为基础。上述的紫外光区与可见光区是常用的。但分光光度法的应用光区包括紫外光区，可见光区，红外光区。

(5) 气相色谱法

气液色谱法是一种在有机化学中对易于挥发而不发生分解的化合物进行分离与分析的色谱技术。气相色谱的典型用途包括测试某一特定化合物的纯度与对混合物中的各组分进行分离（同时还可以测定各组分的相对含量）在某些情况下，气相色谱还可能对化合物的表征有所帮助。在微型化学实验中，气相色谱可以用于从混合物中制备纯品。

气相色谱仪中有一根流通型的狭长管道，这就是色谱柱。在色谱柱中，不同的样品因为具有不同的物理和化学性质，与特定的柱填充物（固定相）有着不同的相互作用而被气流（载气，流动相）以不同的速率带动。当化合物从柱的末端流出时，它们被检测器检测到，产生相应的信号，并被转化为电信号输出。在色谱柱中固定相的作用是分离不同的组分，使得不同的组分在不同的时间（保留时间）从柱的末端流出。其它影响物质流出柱的顺序及保留时间的因素包括载气的流速，温度等。

在气相色谱分析法中，一定量（已知量）的气体或液体分析物

被注入到柱一端的进样口中（通常使用微量进样器，也可以使用固相微萃取纤维（或气源切换装置）。当分析物在载气带动下通过色谱柱时，分析物的分子会受到柱壁或柱中填料的吸附，使通过柱的速度降低。分子通过色谱柱的速率取决于吸附的强度，它由被分析物分子的种类与固定相的类型决定。由于每一种类型的分子都有自己的通过速率，分析物中的各种不同组分就会在不同的时间（保留时间）到达柱的末端，从而得到分离。检测器用于检测柱的流出流，从而确定每一个组分到达色谱柱末端的时间以及每一个组分的含量。通常来说，人们通过物质流出柱（被洗脱）的顺序和它们在柱中的保留时间来表征不同的物质。

（6）液相色谱法

液相色谱法的分离机理是基于混合物中各组分对两相亲和力的差别。根据固定相的不同，液相色谱分为液固色谱、液液色谱和键合相色谱。应用最广的是以硅胶为填料的液固色谱和以微硅胶为基质的键合相色谱。根据固定相的形式，液相色谱法可以分为柱色谱法、纸色谱法及薄层色谱法。按吸附力可分为吸附色谱、分配色谱、离子交换色谱和凝胶渗透色谱。近年来，在液相柱色谱系统中加上高压液流系统，使流动相在高压下快速流动，以提高分离效果，因此出现了高效（又称高压）液相色谱法。

3.2 工艺产污环节分析

表 3-1 本项目产物环节一览表

序号	污染类别	产生环节	编号	主要污染因子
1	废气	实验	G1-1	非甲烷总烃、硫酸雾、氯化氢、氮氧化物、颗粒物、氨气
2	废水	实验废水	W1-1	pH、COD、SS、NH ₃ -N、TP
3		纯水制备尾水	W1-2	COD、SS、盐分
4		员工生活	--	COD、SS、NH ₃ -N、TP、TN

南通化学环境监测站有限公司实验室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监测报告表

5	固废	实验	S1-1	实验废液
6		实验	S1-2	废试剂瓶
7		实验	S1-3	废土壤样品
8		实验	S1-4	废一次性手套、器具等
9		纯水制备	S1-5	废反渗透膜
10		废气处理	--	废活性炭
11		废水处理	--	污泥
12		职工生活	--	生活垃圾
13	噪声	来自各类设备噪声，源强为 75~85dB (A)		
<p>本项目租赁鹏远（南通）纺织有限公司 1 号楼 3 层 306、316、319 室、4 层整层，原厂房空置，无原有环境问题。</p>				

表三

主要污染源、污染物处理和排放

生活污水、排气筒和无组织排放、厂界监测点位见附件(总平图)。

一、 大气污染物**1.有组织废气**

本项目实验室废气经集气罩收集后经一套碱吸收+二级活性炭装置处理后,尾气经 20 米高的 1 号排气筒排放。

2.无组织废气

项目挥发性试剂的使用大部分在试管中进行,少量在特定实验仪器中进行,试管实验均在通风橱中进行,使用挥发性试剂的实验仪器上方需安装集气罩。产生的废气经过风机抽送大楼顶部,经二级活性炭吸附装置处理后,通过管道引至楼顶排气筒排放(项目所在大楼共计 4 层,约 15m 高,项目排气筒高出楼顶 5m,高度约 20m),排气筒编号为 DA001 排气筒。实验进行前开启通风系统风机并关闭橱窗,实验结束后暂时不关闭通风系统风机,通风橱内进行的实验需隔段时间后再打开通风橱,故项目未被集气装置捕集的废气量极少。

本项目废气收集与处理流程见图 3-1;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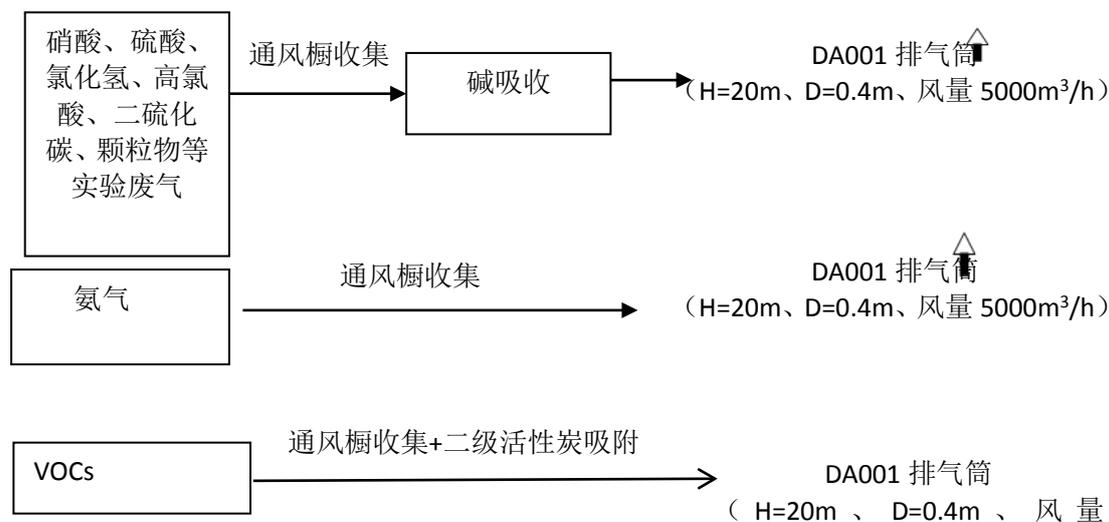


图 3-1 废气收集处理流向图

废气处理情况具体见表 3-1

表 3-1 废气处理情况一览表

废气来源	环评设计	实际建设
硝酸、硫酸、氯化氢、高氯酸、二硫化碳、颗粒物等实验废气	通风橱收集+碱吸收+20 米高 DA001 号排气筒高空排放。	通风橱收集+碱吸收+20 米高 DA001 号排气筒高空排放。
氨气	通风橱收集+20 米高 DA001 号排气筒高空排放。	通风橱收集+20 米高 DA001 号排气筒高空排放。
VOCs	通风橱收集+二级活性炭吸附+20 米高 DA001 号排气筒高空排放	通风橱收集+二级活性炭吸附+20 米高 DA001 号排气筒高空排放

二、水污染物

本项目产生的废水主要为生活污水、实验室清洗废水、纯水制备浓水、碱吸收塔冷却水，生活污水经化粪池处理达标，实验室清洗废水、碱吸收塔冷却水经污水处理措施处理达标后与生活污水一并排入市政污水管网。具体见表 3-2

表 3-2 废水处理情况一览表

产排污环节	废水产生量 t/a	污染物名称	环评设计治理设施情况			实际建设治理设施情况	
			治理设施	处理能力 (t/d)	治理工艺	处理能力 (t/d)	治理工艺
清洗废水	128.992	COD	污水处理设施	1	酸碱调节+生化处理	1	酸碱调节+生化处理
		SS					
		氨氮					
		总磷					
		总氮					
生活污水	1650	COD	化粪池	15	厌氧发酵	15	厌氧发酵
		SS					
		氨氮					
		总磷					
		总氮					

三、固体废物

项目产生的固体废物主要为实验废液、纯水制备废反渗透膜、污泥、废活性炭、废试剂瓶、废一次性手套器具、废土壤样品以及生活垃圾。实验室设置有危废临时贮存场所一间。

具体产生及处理情况见表 3-3。

表 3-32 本项目固体废物产生及处理情况表

序号	固废名称	属性(危险废物、一般工业固体废物或待鉴别)	产生工序	形态	主要成分	危险性	废物代码	环评估算产生量(t/a)	处置方式	实际产生量(t/a)	实际处置方式
1	生活垃圾	一般固体废物	员工生活	固态	纸屑等	--	--	6.875	收集外售	6.875	收集外售
2	实验废液	危险废物	实验	液态	酸液、重金属等	T/C/I/R	900-047-49	2	委托有资质单位处理	2	委托有资质单位处理
3	废反渗透膜	一般固体废物	纯水制备	固态	反渗透膜	--	900-999-99	0.005	收集外售	0.005	收集外售
4	废试剂瓶	危险废物	实验	固态	废试剂瓶	T/In	900-041-49	0.4	委托有资质单位处理	0.4	委托有资质单位处理
5	废活性炭	危险废物	废气处理	固态	活性炭	T/In	900-039-49	0.51531	委托有资质单位处理	0.51531	委托有资质单位处理
6	污泥	危险废物	污水处理装置	固态	污泥	T/C/I/R	900-047-49	2	委托有资质单位处理	2	委托有资质单位处理
7	废土	一般固体废物	实验	固态	废土壤样品	--	900-999-99	0.16	由送样单位带	0.16	由送样单位带

	壤样品								回		回
8	废手套等	危险废物	实验	固态	手套、器具	T/C/L/R	900-041-49	0.1	委托有资质单位处理	0.1	委托有资质单位处理

四、噪声

建设项目生产过程中室内的噪声源混响声级值在 75~90dB 左右，运行噪声来源于生产设备运行时产生的声音。

本项目将主要产噪设备合理布局，根据不同设备选择相应的降噪措施，具体如下：

①控制设备噪声

在设备选型时选用先进的低噪声设备，在满足工艺设计前提下，尽量选用满足国际标准的低噪声、低振动型号设备，降低噪声源强；在噪声源集中的厂房设隔声操作室。

②设备减振、隔声

对各种机械加工设备在机组与地基之间安置减振底座，电机设置隔声罩，可以降噪约 25 dB (A) 左右。

③加强建筑物隔声措施

本项目各类设备均安置在室内，有效利用了建筑隔声，防止噪声的扩散和传播，采取隔声措施，降噪量约 10 dB (A) 左右。

④强化生产管理

确保各类防止措施有效运行，各设备均保持良好运行状态，防止突发噪声。

⑤合理布局

在车间布置中尽量将噪声较集中的设备布置在厂房中间，其他噪声源亦尽可能远离厂界，以减轻对外界环境的影响。。

表 3-4 建设项目主要噪声治理情况

序号	污染源名称	数量	环评设计防治措施	实际建设防治措施
1	超声波清洗器	1	厂房隔声、绿化降噪	厂房隔声、绿化降噪
2	空压机	2	厂房隔声、绿化降噪	厂房隔声、绿化降噪
3	通风橱风机	12	厂房隔声、绿化降噪	厂房隔声、绿化降噪
4	风机	1	基础减震、厂房隔声	基础减震、厂房隔声
5	手提式高压蒸汽灭菌器	2	基础减震、厂房隔声	基础减震、厂房隔声

表四

建设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主要结论：

(一) 建设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主要结论

(1) 废气

项目废气处理工艺成熟，系统运行稳定，管理方便，治理措施技术稳定可靠、经济可行，本项目工艺废气经有效处理后，本项目硫酸雾、氯化氢、氮氧化物、非甲烷总烃、氨气有组织排放浓度能够达到江苏省地方标准《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DB32/4041-2021)、《恶臭污染物排放标准》(GB14554-93)； 废气防治措施可行。

(2) 废水

本项目产生的废水主要为生活污水、实验室清洗废水、纯水制备浓水、碱吸收塔冷却水，生活污水经化粪池处理达标，实验室清洗废水、碱吸收塔冷却水经污水处理措施处理达标后与生活污水一并排入市政污水管网，接管至南通市东港排水有限公司集中处理并达标排放，污水厂尾水最终排入长江。经分析评价，本项目废水可达到相应接管标准，污水处理厂具备充足的接纳能力，处理工艺可行，可确保尾水达标排入纳污河流，对地表水环境影响较小，因此，本项目地表水环境影响可接受。

(3) 噪声

该项目各高噪声设备，经厂方采取有效控制措施后，厂界四周昼间噪声能满足《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348-2008) 3类标准，对周围声环境影响较小。

(4) 固废

在做到以上固体废物防治措施后，本项目产生的固废均能得到合理有效的收集、存储和处置，其全过程不对外环境产生不良影响。

(5) 地下水、土壤

项目所在地不属于生活供水水源地准保护区，不属于国家或地方设立的热热水、矿泉水、温泉等特殊地下水资源保护区，因此项目污水不会对地下水、土壤产生明显影响。

(6) 生态

本项目位于南通市国强路 112 号，用地范围内无生态环境保护目标。

表五

验收监测质量保证及质量控制：

1. 监测方法及标准来源，见表 5-1：

表 5-1 污染物监测、分析方法表

类别	项目	分析方法	方法来源
废气	氮氧化物	环境空气 氮氧化物(一氧化氮和二氧化氮)的测定 盐酸萘乙二胺分光光度法	(HJ 479-2009) 及其修改单
		固定污染源排气中氮氧化物的测定 定电位电解法	(HJ693-2014)
	非甲烷总烃	固定污染源废气 总烃、甲烷和非甲烷总烃的测定 气相色谱法	(HJ 38-2017)
		环境空气 总烃、甲烷和非甲烷总烃的测定 直接进样-气相色谱法	(HJ 604-2017)
	颗粒物	环境空气 总悬浮颗粒物的测定 重量法	(GB/T15432-1995) 及其修改单
		固定污染源废气 低浓度颗粒物的测定 重量法	(HJ 836-2017)
	氨	环境空气和废气 氨的测定 纳氏试剂分光光度法	(HJ533-2009)
	氯化氢	环境空气和废气 氯化氢的测定 离子色谱法	(HJ549-2016)
	硫酸雾	固定污染源废气 硫酸雾的测定 离子色谱法	(HJ544-2016)
	废水	pH	《水质 pH 值的测定 玻璃电极法》
CODcr		《水质 化学需氧量的测定 重铬酸钾法》	(HJ828-2017)
悬浮物		《水质 悬浮物的测定 重量法》	(GB 11901-1989)
氨氮		《水质 氨氮的测定□纳氏试剂分光光度法》	(HJ535-2009)
总磷		《水质 总磷的测定 钼酸铵分光	(GB 11893-1989)

南通化学环境监测站有限公司实验室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监测报告表

		光度法》	
	总氮	水质 总氮的测定 碱性过硫酸钾 消解紫外分光光度法	(HJ 636-2012)
噪 声	厂界环境 噪声	仪器现场监测	《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 准》(GB12348-2008)

2. 监测设备见表 5-2:

表 5-2 监测分析设备汇总表

仪器名称	型号	编号
多参数分析仪	DZB-718-A	(B-02-02)
电子天平	FA1604	(T-03-01)
紫外可见分光光度计	UV1800	(H-06-02)
离子色谱仪	ICS-600	(H-10-01)
电子天平	赛多利斯 CPA225D	(T-06-01)
气相色谱仪	福立 GC9790II	(H-04-05)
声级计	AWA6228+	(S-03-06)
全自动大气/颗粒物采样器	明华 MH1200 型	C-06-08~11、C-06-29~32
大流量烟尘(气)测试仪	明华 YQ3000D	C-06-15
全自动烟气采样器	明华 MH3001 型	C-06-12、C-06-27
污染源真空箱采样器	明华 MH3051	C-11-01

3. 气体监测分析过程中的质量保证和质量控制

- (1) 尽量避免被测排放物中共存污染物对分析的交叉干扰。
- (2) 被测排放物的浓度在仪器量程的有效范围(即 30%~70%之间)

4. 水质监测分析过程中的质量保证和质量控制

质控措施按环保总局《关于建设项目环境保护设施竣工验收监测管理有关问题的通知》中 9.2 条款要求及国家《环境监测技术规范》执行。

监测质量保证严格执行国家环保总局颁布的《环境监测质量管理规定(暂行)》,根据《环境水质监测质量保证手册》要求实施全过程的质量保证技术。样品采集、运输、保存和分析按国家环保局《环境监测技术规范》以及南通化学环境监测站有限公司编制的质量体系文件相关要求进行。

工业废水现场采集 10%的平行样，实验室加测 10%平行样、10%加标回收样；监测人员经考核并持有合格证书。

5. 噪声监测分析过程中的质量保证和质量控制

噪声测量仪器为符合《声级计电声性能及测量方法》(GB3875-83)要求的 II 型仪器，声级计在测试前后用标准声源进行校准，测量前后仪器的灵敏度相差不大于 0.5dB。

表六

验收监测内容:

验收监测项目及频次见下表。

1. 废气验收监测项目及频次见表 6-1

表 6-1 废气验收监测项目及频次一览表

监测点位 (编号)	监测因子	监测项目	频次
实验室废气排放口	非甲烷总烃、颗粒物、氯化氢、硫酸雾、氮氧化物、氨	浓度、速率	3 次/工作周期, 2 个工作周期
无组织 (厂界)	非甲烷总烃、颗粒物、氯化氢、硫酸雾、氮氧化物、氨	浓度	3 次/工作周期, 2 个工作周期

2. 废水监测项目及频次见表 6-2

表 6-2 废水监测点位、项目和频次

监测点位	监测项目	监测频次
废水总排口	pH、SS、COD、总磷、氨氮、总氮	每天 4 次, 连续 2 天
雨水排放口	SS、COD	一次

3. 噪声监测项目及频次见表 6-3

根据厂址和声源情况, 本次验收监测在公司厂界设 4 个噪声监测点, 监测两天, 白天监测一次。噪声监测点位、项目和频次见表 6-3

表 6-3 厂界噪声监测点位、项目和频次

监测点位	监测项目	监测频次
厂界 (N1-N4)	昼间等效 (A) 声级	监测 2 天, 昼间监测 1 次

表七

验收监测期间生产工况记录：

2022年1月22日至2022年1月23日，在南通化学环境监测站有限公司实验室项目进行验收监测期间，该项目生产工况稳定。

验收监测期间，实验室主要试剂消耗见下表：

表 7-1 监测期间生产负荷

监测日期	主要原辅材料	年用量 (ml)	环评设计日均用量 (ml)	实际日均量 (ml)
2022年1月 22日	硫酸	30000	120	80
	盐酸	6000	24	30
	硝酸	6000	24	18
	丙酮	5000	20	18
	乙醚	2000	8	7
	氨水	2000	8	5
	苯	1000	4	1
	二硫化碳	6000	24	80
2022年1月 23日	硫酸	30000	120	150
	盐酸	6000	24	16
	硝酸	6000	24	22
	丙酮	5000	20	10
	乙醚	2000	8	4
	氨水	2000	8	6
	苯	1000	4	2
	二硫化碳	6000	24	50

注：建设单位年工作 250 天。建设项目属于实验室项目，每天需要的试剂不固定，每天消耗的原辅材料因公司检测项目的变化而变化，多少不定。

验收监测结果：（数据结果引用自南通化学环境监测站有限公司出具的该项目的验收检测报告（**（2022）化监（环境）字第（052）号**）

一、废气监测结果

监测期间，无组织废气排放情况见表 7-2；有组织排放情况见表 7-3；气象参数见表 7-4。颗粒物、氮氧化物、硫酸雾、盐酸和非甲烷总烃有组织排放浓度、排放速率和无组织排放浓度检测结果均符合《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DB32/4041-2021）的要求，所测氨有组织、无组织排放浓度均符合《恶臭污染物排放标准》（GB14554-1993）表 2 标准的要求。

表 7-2 无组织废气检测结果统计表

监测 点位	监测 项目	单位	监测结果（2022.1.22）			监测结果（2022.1.23）			执行标准值	达标情况
			1	2	3	1	2	3		
G1	颗粒物	mg/ m ³	0.160	0.163	0.167	0.160	0.162	0.165	≤0.5	达标
G2		mg/ m ³	0.265	0.230	0.262	0.261	0.311	0.264	≤0.5	达标
G3		mg/ m ³	0.271	0.312	0.276	0.266	0.313	0.286	≤0.5	达标
G4		mg/ m ³	0.281	0.266	0.283	0.313	0.267	0.289	≤0.5	达标
G1	氯化氢	mg/ m ³	<0.02	<0.02	<0.02	<0.02	<0.02	<0.02	≤0.05	达标
G2		mg/ m ³	<0.02	<0.02	<0.02	<0.02	<0.02	<0.02	≤0.05	达标

南通化学环境监测站有限公司实验室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监测报告表

G3		mg/ m ³	<0.02	<0.02	<0.02	<0.02	<0.02	<0.02	≤0.05	达标
G4		mg/ m ³	<0.02	<0.02	<0.02	<0.02	<0.02	<0.02	≤0.05	达标
G1	氨	mg/ m ³	0.02	0.03	0.02	0.02	0.02	0.02	≤1.5	达标
G2		mg/ m ³	0.05	0.06	0.05	0.05	0.06	0.06	≤1.5	达标
G3		mg/ m ³	0.04	0.04	0.08	0.06	0.07	0.08	≤1.5	达标
G4		mg/ m ³	0.03	0.05	0.06	0.04	0.05	0.09	≤1.5	达标
G1	硫酸雾	mg/ m ³	<0.005	<0.005	<0.005	<0.005	<0.005	<0.005	≤0.3	达标
G2		mg/ m ³	<0.005	<0.005	<0.005	<0.005	<0.005	<0.005	≤0.3	达标
G3		mg/ m ³	<0.005	<0.005	<0.005	<0.005	<0.005	<0.005	≤0.3	达标
G4		mg/ m ³	<0.005	<0.005	<0.005	<0.005	<0.005	<0.005	≤0.3	达标
G1	氮氧化物	mg/ m ³	0.018	0.020	0.020	0.017	0.022	0.020	≤0.12	达标
G2		mg/ m ³	0.039	0.026	0.033	0.037	0.026	0.033	≤0.12	达标
G3		mg/ m ³	0.031	0.029	0.039	0.030	0.033	0.034	≤0.12	达标
G4		mg/ m ³	0.023	0.035	0.038	0.023	0.030	0.031	≤0.12	达标

南通化学环境监测站有限公司实验室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监测报告表

G1	非甲烷总烃 (以碳计)	mg/m ³	0.79	0.82	0.83	0.81	0.86	0.82	≤4.0	达标
G2		mg/m ³	1.05	1.10	1.08	1.09	1.02	1.05	≤4.0	达标
G3		mg/m ³	1.08	1.07	1.08	1.11	1.08	1.13	≤4.0	达标
G4		mg/m ³	1.07	1.11	1.16	1.05	1.04	1.10	≤4.0	达标

表 7-3 有组织废气检测结果统计表

检测点位	检测项目	检测日期	检测内容	单位	检测结果			标准
					1	2	3	
实验室废气排放口	氯化氢	2022.1.22	标干流量	m ³ /h	4280	4267	4250	/
			排放浓度	mg/ m ³	<0.2	<0.2	<0.2	≤10
			排放速率	kg/h	<8.56×10 ⁻⁴	<8.53×10 ⁻⁴	<8.50×10 ⁻⁴	≤0.18
		2022.1.23	标干流量	m ³ /h	4272	4264	4238	/
			排放浓度	mg/ m ³	<0.2	<0.2	<0.2	≤10
			排放速率	kg/h	<8.54×10 ⁻⁴	<8.53×10 ⁻⁴	<8.48×10 ⁻⁴	≤0.18

南通化学环境监测站有限公司实验室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监测报告表

实验室废气排放口	氨	2022.1.22	标干流量	m ³ /h	4280	4267	4250	/
			排放浓度	mg/ m ³	<0.25	<0.25	<0.25	/
			排放速率	kg/h	<1.07×10 ⁻³	<1.07×10 ⁻³	<1.06×10 ⁻³	≤8.7
		2022.1.23	标干流量	m ³ /h	4272	4264	4238	/
			排放浓度	mg/ m ³	<0.25	<0.25	<0.25	/
			排放速率	kg/h	<1.07×10 ⁻³	<1.07×10 ⁻³	<1.06×10 ⁻³	≤8.7
实验室废气排放口	非甲烷总 烃 (以碳 计)	2022.1.22	标干流量	m ³ /h	4280	4267	4250	/
			排放浓度	mg/ m ³	2.38	2.41	2.44	≤60
			排放速率	kg/h	0.0102	0.0103	0.0104	≤3
		2022.1.23	标干流量	m ³ /h	4272	4264	4238	/
			排放浓度	mg/ m ³	2.47	2.51	2.39	≤60
			排放速率	kg/h	0.0106	0.0107	0.0101	≤3
实验室废气排放口	硫酸雾	2022.1.22	标干流量	m ³ /h	4304	4257	4270	/
			排放浓度	mg/ m ³	<0.1	<0.1	<0.1	≤5
			排放速率	kg/h	<4.30×10 ⁻⁴	<4.26×10 ⁻⁴	<4.27×10 ⁻⁴	≤1.1
		2022.1.23	标干流量	m ³ /h	4282	4257	4248	/
			排放浓度	mg/ m ³	<0.1	<0.1	<0.1	≤5

南通化学环境监测站有限公司实验室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监测报告表

			排放速率	kg/h	$<4.28 \times 10^{-4}$	$<4.26 \times 10^{-4}$	$<4.25 \times 10^{-4}$	≤ 1.1
实验室废气排放口	颗粒物	2022.1.22	标干流量	m ³ /h	4280	4267	4250	/
			排放浓度	mg/m ³	1.2	1.4	1.3	≤ 20
			排放速率	kg/h	5.14×10^{-3}	5.97×10^{-3}	5.53×10^{-3}	≤ 1
		2022.1.23	标干流量	m ³ /h	4272	4264	4238	/
			排放浓度	mg/m ³	1.2	1.3	1.2	≤ 20
			排放速率	kg/h	5.13×10^{-3}	5.54×10^{-3}	5.09×10^{-3}	≤ 1
实验室废气排放口	氮氧化物	2022.1.22	标干流量	m ³ /h	4280	4267	4250	/
			排放浓度	mg/m ³	<3	<3	<3	≤ 100
			排放速率	kg/h	<0.0128	<0.0128	<0.0128	≤ 0.47
		2022.1.23	标干流量	m ³ /h	4272	4264	4238	/
			排放浓度	mg/m ³	<3	<3	<3	≤ 100
			排放速率	kg/h	<0.0128	<0.0128	<0.0127	≤ 0.47

表 7-4 气象参数表

检测时间				气温 (°C)	湿度 (%)	气压 (kPa)	风向	风速 (m/s)
2022 年	01 月	22 日	8 时 40 分	7.94	48.86	102.51	东北	3.0

南通化学环境监测站有限公司实验室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监测报告表

2022年	01月	22日	10时47分	8.47	50.17	102.53	东北	3.2
2022年	01月	22日	11时00分	9.38	52.91	102.58	东北	3.2
2022年	01月	22日	13时30分	9.32	55.25	102.59	东北	3.1
2022年	01月	23日	9时00分	6.58	59.48	102.76	东北	3.1
2022年	01月	23日	10时20分	7.04	60.99	102.77	东北	3.1
2022年	01月	23日	11时00分	7.36	62.36	102.77	东北	3.2
2022年	01月	23日	14时30分	7.20	63.19	102.78	东北	3.3

二、废水监测结果

监测期间，废水监测情况见表 7-5。根据结果显示，废水总排口 pH、化学需氧量、悬浮物排放浓度检测结果均符合《污水综合排放标准》（GB8978-1996）的要求；废水总排口氨氮、总磷和总氮浓度检测结果均符合《污水排入城镇下水道水质标准》（GB/T31962-2015）中表 1 的 B 级标准要求。雨水排放口满足南通市清下水排放标准的要求。

表 7-5 废水监测情况

检测 点位	采样日期	检测 项目	单位	检测结果				日均值/范围	执行 标准	超标 情况
				1	2	3	4			

南通化学环境监测站有限公司实验室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监测报告表

废水排口	2022.1.22	pH	无量纲	6.9	6.8	6.8	6.9	6.8~6.9	6~9	未超标
		化学需氧量	mg/L	68	66	68	69	67.75	≤500	未超标
		总氮	mg/L	2.98	3.01	2.98	2.97	2.985	≤70	未超标
		氨氮	mg/L	1.76	1.79	1.77	1.78	1.775	≤45	未超标
		总磷	mg/L	0.07	0.08	0.08	0.09	0.08	≤8	未超标
		悬浮物	mg/L	18	19	17	19	18.25	≤400	未超标
废水排口	2022.1.23	pH	无量纲	6.9	6.9	6.9	6.8	6.8~6.9	6~9	未超标
		化学需氧量	mg/L	73	74	73	75	73.75	≤500	未超标
		总氮	mg/L	3.22	3.25	3.19	3.32	3.245	≤70	未超标
		氨氮	mg/L	1.85	1.83	1.79	1.81	1.82	≤45	未超标
		总磷	mg/L	0.11	0.12	0.14	0.13	0.125	≤8	未超标
		悬浮物	mg/L	20	21	22	21	21	≤400	未超标

续表 7-5 雨水排放口监测情况

测点	检测项目	检测结果	排放标准	超标情况
----	------	------	------	------

南通化学环境监测站有限公司实验室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监测报告表

	项目名称	单位			
雨水总排口	pH	无量纲	6.7	/	达标
	悬浮物	mg/L	8	30	达标
	化学需氧量	mg/L	19	40	达标

三、噪声监测结果

验收监测期间，噪声监测情况见表 7-6。根据结果，所测厂界环境噪声均符合《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348-2008）表 1 中 3 类区的要求。

表 7-6 厂界噪声监测结果

测点号	测点位置	日期	Leq dB(A)	评价标准类别	评价结果
			昼间		
N1	厂界外 1 米<N1>	2022.1.22	47.6	3	达标
N2	厂界外 1 米<N2>		46.5	3	达标
N3	厂界外 1 米<N3>		57.7	3	达标
N4	厂界外 1 米<N4>		50.7	3	达标

南通化学环境监测站有限公司实验室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监测报告表

N1	厂界外 1 米<N1>	2022.1.23	48.1	3	达标
N2	厂界外 1 米<N2>		46.9	3	达标
N3	厂界外 1 米<N3>		57.4	3	达标
N4	厂界外 1 米<N4>		50.2	3	达标

四、排放总量的核算

表 7-7 排放总量一览表

废气					
项目	小时平均排放浓度 (mg/m ³)	小时平均排放速率 (kg/h)	排放时间 (h)	排放量 (t/a)	备注
氯化氢	0.1	0.000426	2000	0.000852	/
氨	0.125	0.00053		0.00106	/
非甲烷总烃 (以碳计)	2.43	0.01		0.02	/
硫酸雾	0.05	0.0002135		0.000427	/
颗粒物	1.27	0.0054		0.0108	/
氮氧化物	1.5	0.0064		0.0128	/

南通化学环境监测站有限公司实验室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监测报告表

废水					
项目	日均排放浓度 (mg/L)	年排放废水量 (t)	年排放量 (t/a)	环评预估量 (t/a)	备注
化学需氧量	70.75	1778.992	0.125864	0.5337	/
总氮	3.115		0.005542	0.0749	/
氨氮	1.7975		0.003198	0.0463	/
总磷	0.1025		0.000182	0.0087	/
悬浮物	19.625		0.034913	0.356	/

注：氯化氢、氨、硫酸雾、氮氧化物均未检出，按照检出限的 1/2 进行计算总量。建设项目排污许可级别为登记管理，根据要求不需要申请总量。

表八

验收监测结论：**一、污染物排放监测结果****1.1 废气**

验收监测期间，颗粒物、氮氧化物、硫酸雾、盐酸和非甲烷总烃有组织排放浓度、排放速率和无组织排放浓度检测结果均符合《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DB32/4041-2021）表 1 和表 3 的要求，所测氨有组织、无组织排放浓度均符合《恶臭污染物排放标准》（GB14554-1993）表 2 和表 1 二级新扩改标准的要求。

1.2 废水

验收监测期间，废水总排口 pH、化学需氧量、悬浮物排放浓度检测结果均符合《污水综合排放标准》（GB8978-1996）的要求；废水总排口氨氮、总磷和总氮浓度检测结果均符合《污水排入城镇下水道水质标准》（GB/T31962-2015）中表 1 的 B 级标准要求。

1.3 噪声

验收监测期间，所测厂界环境噪声符合《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348-2008）表 1 中 3 类区评价的要求。

1.4 固废

本项目固废均得到了妥善处理。危废存放在符合要求的危废临时贮存场所内，定期交给有资质的单位进行处置。转移有转运联单。

二、总结论

南通化学环境监测站有限公司实验室项目按环境影响评价报告表的要求进行了环保设施的建设。

废气治理、废水治理、噪声治理、固废处理处置等措施（设施）得到落实。

公司建立了比较完善的环境管理制度，环评报告中各项要求基本得到落实。

综上所述，南通化学环境监测站有限公司实验室项目环保设施调试运行效果较好，符合竣工验收条件。

附件 1 地理位置图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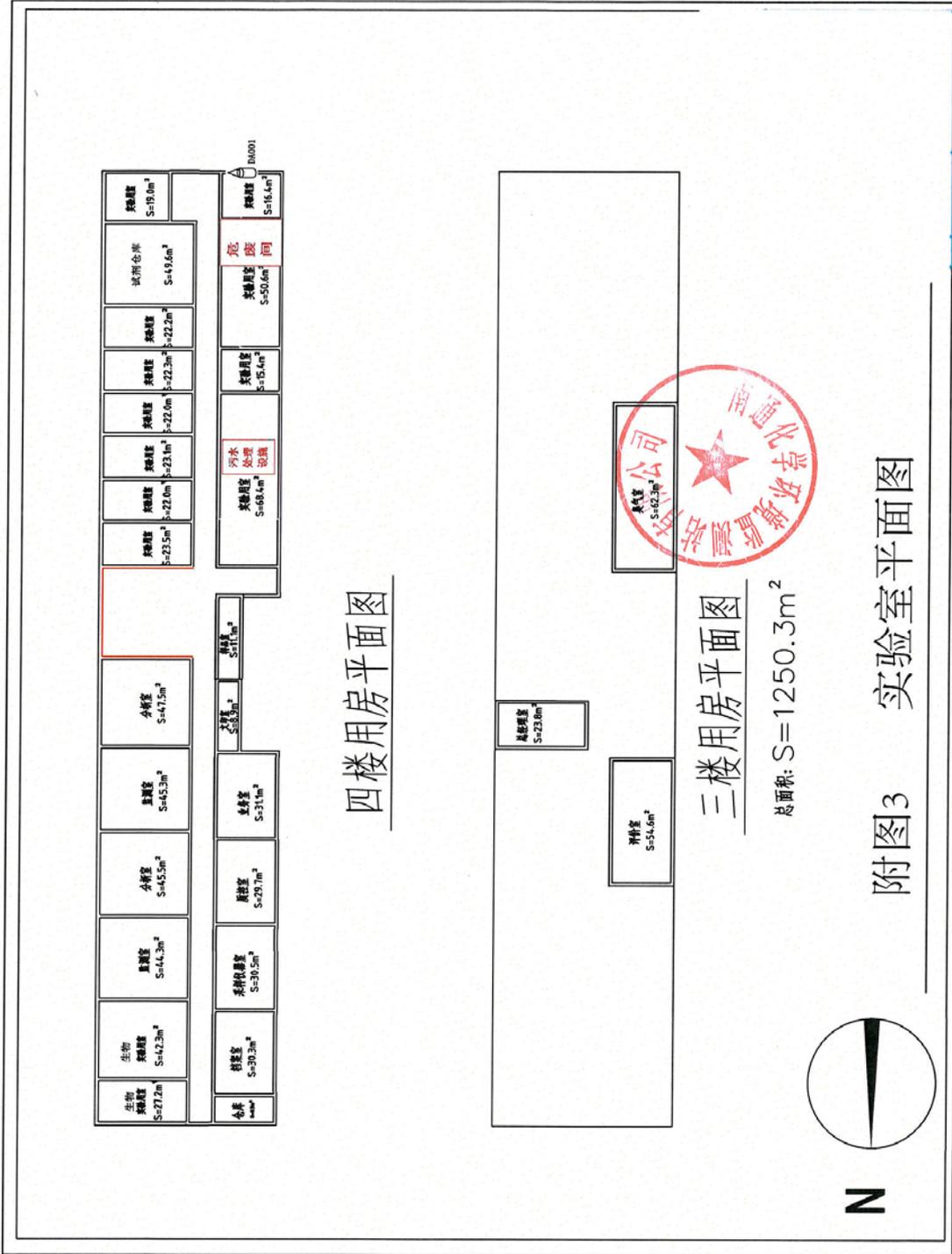


附件 2 周边环境图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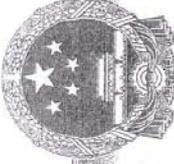


附图 2 项目周边 500 米土地利用图

附件 3 项目总平面布置图



附件 4：营业执照



营业执照

(副本)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320611682156618E (1/1)

编号 320602666202112290220



扫描二维码登录“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了解更多登记、备案、许可、监管信息。

注册资本 828万元整

成立日期 2008年10月31日

名称 南通化学环境监测站有限公司

类型 有限责任公司(自然人投资或控股)

法定代表人 陈德元

经营范围 职业病危害因素检测与评价、建设项目职业病危害评价、室内环境检测、环境影响评价、环保检测、环保监测、环保研发、饮用水检测、公共场所卫生检测。(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营业期限 2008年10月31日至2028年10月30日

住所 南通市国强路112号

登记机关

2021年12月29日



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网址: <https://www.gsxt.gov.cn>

市场主体应当于每年1月1日至6月30日通过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报送公示年度报告。

国家市场监督管理总局监制

附件 5 危废处置协议、资质及转运联单



南通润启环保科技有限公司

危险废物无害化委托

处置合同

(甲方厂区交付)

编号: ZY1305-H1-220104-002-0013

甲方(委托方): 南通化学环境监测站有限公司

乙方(处置方): 南通润启环保服务有限公司

签订日期: 2022年1月1日

签订地点: 江苏省南通市启东区(县)



危险废物无害化委托处置合同

甲方（委托方）：南通化学环境监测站有限公司

乙方（处置方）：南通润启环保服务有限公司

乙方是江苏省工业危险废物焚烧处置企业，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固体废物污染环境防治法》和相关环保法规的规定，甲方将在生产过程中产生的危险废物委托乙方进行安全无害化处置。为明确双方的权利和义务，经双方友好协商签订无害化委托处置合同如下：

一、委托处置危险废物的名称、数量、单价

序号	废物名称	废物细分代码	包装形式	物理形态	处置单价（元/年）	预计年处置量（吨）	运费（元）	包装费（元）	装卸费（元）
1	实验废液	900-047-49	瓶	液	待取样化验后报价	0.4	/	/	/
2	废试剂瓶	900-041-49	袋	固		0.4	/	/	/
3	废活性炭	900-039-49	袋	固		0.61807	/	/	/
4	污泥	900-047-49	袋	固		0.8	/	/	/
5	废手套、废活性炭等	900-041-49	袋	固		0.05	/	/	/

备注：

- 1、甲方提供的危废应与提供样品的《危险废物小样特性分析报告》检测结果一致，如不一致的，甲乙双方就处置价格另行协商，协商不成的乙方有权将该批次危废悉数退回，由此而产生的一切费用及风险由甲方承担。
- 2、甲方处置的危险废物总量以双方实际计量交接的数量为准。

二、危险废物包装、标识、收集、交接、装车、运输、处置等约定

1、危险废物的包装、标识：

1.1 甲方应根据所产生的危险废物相容的原理，选用合适材质的容器对危险废物进行包装，确保其不泄（渗）露，盛装危险废物的容器及危废标识必须符合《危险废物贮存污染控制标准》的要求。

1.2 不能混有未列入本合同第一条的危险废物（特别是易燃、易爆、放射性、多氯联苯以及氰化钾等危险、剧毒物质以及超乙方资质范围内的危险废物）。

1.3 不能发生标识错误、不规范、包装破损、封密不严；

1.4 不得将两类及以上危险废物混合装入同一容器内，或将危险废物与非危险废物混装。

因为包装问题（破损、渗漏、洒落等）或警示、告知、说明、标识问题（无标识、标识不规范等），乙方可拒收甲方的危险废物。

1.41. 甲方自行提供包装，因包装物质量问题导致运输、卸货等过程中造成的财产损失、人身伤害、污染环境等，甲方应承担相应责任。

1.42. 如需乙方提供包装物、容器或标识的，要根据现场情况加上包装物、容器和标识，费用由甲方承担。



2、危险废物的收集、交接、运输、处置

2.1 危险废物交接地点为：甲方贮存地点。

2.2 为保证运输安全，乙方押运员按照相容性原则指挥甲方装车。甲方装车人员不按照乙方押运人员指定车辆、不按照划定的箱内区域或未经许可叠层（混放）装车的，乙方有权拒绝接收该危险废物。放空或延误费用，由甲方承担。

2.3 乙方到甲方贮存地点转运危险废物时，甲方要指派专人在现场负责危险废物的安全装车、过磅工作和危险废物交接，确保转移过程中不发生环境污染。甲方严格按照《危险废物转移联单管理办法》的有关规定办理危险废物的转移手续，并填报《危险废物转移联单》。清扫事项由甲方负责。

2.4 如需乙方组织搬运装车、清扫等现场清运工作的，甲方应免费提供装车工具和人力协助，乙方要依据现场情况加收搬运、装车和清扫等相关费用。

2.5 在转移危险废物过程中若发生意外事故，当事故发生危险废物完成交接之前（以双方的签收为准），则事故责任由甲方承担，若发生在交接完成后，如非甲方包装、装车或危废种类问题则事故责任由乙方承担。

2.6 处置地点：乙方工厂内。

2.7 如相关危险废物处置需要环保部门等行政机构审批或备案的，由甲方负责审批或备案，费用由甲方承担。

三、费用结算

1、结算方式：

①按车次结算，一车一结算，乙方开具发票至甲方，甲方收到发票起7个工作日之内将处置费用结清。

②按月结算，每月25号结算一次，乙方开具发票至甲方，甲方收到发票起七个工作日之内将处置费用结清。

③甲方预付人民币伍仟元整（¥5000元整）作预付款。（此款在实际结算时冲抵最后一批次的处置费用，合同有效期内处置费用不得低于预付款金额，预付款冲抵处置费有结余的，结余部分不予退还）。

2、根据合同签订情况经过双方协商采用上述结算方式第①③条规定进行结算。

3、合同有效期内，甲方付款不及时，乙方不再安排清运，由此产生的一切不良后果及经济损失均由甲方承担。

4、甲方真实有效的开票信息资料：

公司名称：南通化学环境监测站有限公司

开户银行：江苏银行南通东方支行

账号：5012018800006807

纳税人识别号：91320611682156618E

地址：南通市国强路112号

电话：0513-55881036

开具增值税专用发票需另外提供增值税一般纳税人证明。

以上信息如发生变更，应在五个工作日内书面形式通知乙方，未在指定时间内有效通知所产生的一切后果责任均由甲方承担。

6、乙方指定的收款账户：

账户名称：南通润启环保服务有限公司

开户银行：江苏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南通北城支行

银行账号：50330188000146157

7、处置费用应通过公司账户支付和收取。除甲方送货直接到乙方公司，在乙方财务直



南通化学环境监测站有限公司实验室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监测报告表



南通润启环保科技有限公司

接缴付现金（财务开具收款收据）外，乙方不接受现金，只接受银行转账。甲方如以现金支付乙方业务人员或按“乙方文件授权要求”将处置费转移到其他单位或个人银行帐号上乙方一概不予承认，造成的损失全部由甲方承担。

四、甲方责任义务

- 1、提供本单位营业执照或相关能证明甲方资质的文件副本复印件一份给乙方备案。
- 2、负责向乙方提供需处置的危险废物清单，内容包括危险废物名称、类别、数量、化学性质、物理形态、包装方式、危险特性、环评资料等技术资料，以便乙方作必要的准备，上述内容不清楚的要加以警示、说明。如因危险废物成分不实、含量不符、包装不符合规定导致乙方在无害化处置过程中发生事故造成损失及后果的由甲方承担。危险废物中不得包含超出本合同约定的其他类危险废物，不得将两类及以上危险废物混装。
- 3、为乙方工作人员、车辆提供必要的出入手续；指派专（兼）职人员和乙方对接办理危险废物转移申报手续。
- 4、甲方应提前五个工作日以《清运通知单》的文件形式通过传真或邮件方式通知乙方危险废物清运日期、时间和地点，待乙方确认后再安排车辆清运。

五、乙方责任义务

- 1、向甲方提供有效的危险废物经营许可证及有关资质证明的复印件。
- 2、在甲方厂区内工作时，乙方在装卸运输中应当严格遵守安全环保操作规程，采取相应安全环保措施，防止各类事故的发生。
- 3、按照国家环保法规、技术规范等要求合法、合规、安全处置危险废物并配合甲方完善相应环保手续。
- 4、在约定时间内到甲方运输危险废物（如因特殊原因导致未能及时运输的，双方协商解决）。
- 5、依法规定向甲方提供 6% 的增值税发票。

六、违约责任

- 1、如果甲方违反本合同第三条约定没有按时付款，则根据逾期时间，每日按所拖欠款项金额的 1% 向乙方支付违约金，直至款项付清为止。
- 2、乙方保证为甲方提供的服务符合国家相关法规政策，如因乙方在服务过程中处置不当造成的损失由乙方承担。
- 3、因甲方原因（如危废清单不全或者夹带清单外危废或转移手续缺失等）导致乙方出现超范围经营、安全环保事故致政府追责的，甲方除承担本合同总额 20% 的违约金外，乙方有权解除合同并追偿。
- 4、因为甲方包装、标识等问题造成的损失，乙方未能做到及时提示并要求甲方改正的，由此造成的损失根据过错大小，乙方承担相应的责任。

七、其它约定

- 1、本合同有效期自 2022 年 1 月 21 日至 2023 年 1 月 20 日止。
- 2、本合同未尽事宜，由双方协商解决。若协商不成，可向合同签订地人民法院起诉。
- 3、为了便于合同履行，双方各自指定负责人：
甲方负责人：何金芳，联系方式：18260507558；
乙方负责人：施丽娟，联系方式：13506290216；
若指定人员发生变动，应在 48 小时内以书面形式通知对方；
- 4、为了提高双方的工作效率，经一方盖章或授权代表签字后发至对方的传真件、指定



南通润启环保科技有限公司

的邮件信箱同样视为发出方的意思表示。

5、如甲方清运的危险废物与《危险废物小样特性分析报告》不符，甲乙双方就处置价格另行协商，协商不成的乙方将悉数退回，由甲方负责退回手续的办理并承担相关费用。

八、本合同壹式肆份，甲、乙双方各执两份。本合同经甲、乙双方签字盖章后有效。

甲方盖章：

甲方代表签字：

地址：南通市国强路112号

电话：

乙方盖章：

乙方代表签字：

乙方经办人：施丽娟

地址：启东生命健康产业园上海路318号

服务、投诉电话：0513-83201786





危险废物经营许可证

南通化学环境监测站有限公司

名称 南通润启环保服务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 吴阳杨

注册地址 启东市滨江精细化工园上海路 318 号

经营设施地址 启东市滨江精细化工园上海路 318 号

核准经营 焚烧处置医药废物 (HW02), 废药物、药品 (HW03), 农药废物 (HW04), 木材防腐剂废物 (HW05), 废有机溶剂与含有机溶剂废物 (HW06), 废矿物油与含矿物油废物 (HW08), 油/水、烃/水混合物或乳化液 (HW09), 精(蒸)馏残渣 (HW11), 染料、涂料废物 (HW12), 有机树脂类废物 (HW13), 新化学物质废物 (HW14), 表面处理废物 (HW17), 仅限 336-050-17、336-051-17、336-053-17、336-055-17、336-060-17、336-067-17、336-068-17、336-069-17、336-101-17), 有机磷化合物废物 (HW37), 有机氟化物废物 (HW38), 含酚废物 (HW39), 含醚废物 (HW40), 含有机卤化物废物 (HW45), 其他废物 (HW49, 仅限 772-006-49、900-039-49、900-041-49、900-042-49、900-046-49、900-047-49、900-999-49), 废催化剂 (HW50, 仅限 261-151-50、261-152-50、261-183-50、#263-013-50、271-006-50、275-009-50、276-006-50、900-048-50), 合计 25000 吨/年

说明

1. 危险废物经营许可证是经营单位取得危险废物经营资格的法律文件。
2. 危险废物经营许可证的正本和副本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正本应放在经营设施的醒目位置。
3. 禁止伪造、变造、转让危险废物经营许可证。除发证机关外, 任何其它单位和个人不得扣留、收缴或者吊销。
4. 危险废物经营单位变更法人名称、法定代表人和住所的, 应当自工商变更登记之日起 15 个工作日内, 向原发证机关申请办理危险废物经营许可证变更手续。
5. 改变危险废物经营方式, 增加危险废物类别, 新、改、扩建原有危险废物经营设施, 经营危险废物超过批准经营规模 20% 以上的, 危险废物经营单位应当重新申领危险废物经营许可证。
6. 危险废物经营许可证有效期届满, 危险废物经营单位继续从事危险废物经营活动的, 应当于危险废物经营许可证有效期届满前 30 个工作日向原发证机关申请换证。
7. 危险废物经营单位终止从事危险废物经营活动的, 应当对经营设施、场所采取污染防治措施, 并对未处置的废物作出妥善处理, 并在 20 个工作日内向发证机关申请注销。
8. 转移危险废物, 必须按照国家有关规定填报《危险废物转移联单》。

发证机关 江苏省生态环境厅

发证日期 2021年6月15日

初次发证日期 2018年1月9日

有效期限 自 2021 年 6 月至 2025 年 12 月

南通化学环境监测站有限公司实验室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监测报告表



编号: 2021320690013326

危险废物转移联单

第一部分 危险废物移出信息 (由移出人填写)								
单位名称: 南通化学环境监测站有限公司						应急联系电话: 18260507558		
单位地址: 南通市国强路 99 号鹏远创意产业楼 1 号楼 4 楼								
经办人: 何金芳			联系电话: 18260507558			交付时间: 2021-09-23 15:29:05		
序号	废物名称	废物代码	危险特性	形态	有害成分名称	包装方式	包装数量	移出量 (吨)
1	过滤吸附介质	900-041-49	毒性, 感染性	固态	活性炭	包装桶	1	0.01
第二部分 危险废物运输信息 (由承运人填写)								
单位名称: 南通共赢物流有限公司						营运证件号: 通 320601030006		
单位地址: 江苏省南通市经济技术开发区苏通商业广场 1#1206 室						联系电话: 13584730525		
驾驶员: 蔡凯锋						联系电话: 18962818282		
运输工具: 汽车						牌号: 苏 FH3295		
运输起点: 南通市国强路 99 号鹏远创意产业楼 1 号楼 4 楼						实际起运时间: 2021-09-23 15:29:05		
经由地: 南通到启东								
运输终点: 江苏省启东市启东生命健康产业园上海路 318 号						实际到达时间: 2021-09-23 17:15:00		
第三部分 危险废物接受信息 (由接受人填写)								
单位名称: 南通润启环保服务有限公司						危险废物经营许可证编号: IS068100I555-4		
单位地址: 江苏省启东市启东生命健康产业园上海路 318 号								
经办人: 蔡小芳			联系电话: 19802581020			接受时间: 2021-09-23 18:01:00		
序号	废物名称	废物代码	是否存在 重大差异	接受人 处理意见	拟利用处置方式	接受量 (吨)		
1	过滤吸附介质	900-041-49	无	接受	D10	0.01		

打印时间: 2022-01-25 18:07:44

南通化学环境监测站有限公司实验室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监测报告表



编号：2021320690013327

危险废物转移联单

第一部分 危险废物移出信息 (由移出人填写)								
单位名称:南通化学环境监测站有限公司					应急联系电话: 18260507558			
单位地址: 南通市国强路99号鹏远创意产业楼1号楼4楼								
经办人: 何金芳			联系电话: 18260507558		交付时间: 2021-09-23 15:23:58			
序号	废物名称	废物代码	危险特性	形态	有害成分名称	包装方式	包装数量	移出量(吨)
1	实验废液	900-047-49	毒性	液态	四氯化碳、四氯乙烷、正己烷、二硫化碳、丙酮、甲醇、废酸、废碱	包装桶	3	0.06
第二部分 危险废物运输信息 (由承运人填写)								
单位名称:南通共赢物流有限公司					营运证件号: 通 320601030006			
单位地址: 江苏省南通市经济技术开发区苏通商业广场1#1206室					联系电话: 13584730525			
驾驶员: 蔡凯锋					联系电话: 18962818282			
运输工具: 汽车					牌号: 苏 FH3295			
运输起点: 南通市国强路99号鹏远创意产业楼1号楼4楼					实际起运时间: 2021-09-23 15:23:58			
经由地: 南通到启东								
运输终点: 江苏省启东市启东生命健康产业园上海路318号					实际到达时间: 2021-09-23 17:15:00			
第三部分 危险废物接受信息 (由接受人填写)								
单位名称:南通润启环保服务有限公司					危险废物经营许可证编号: IS068100I555-4			
单位地址: 江苏省启东市启东生命健康产业园上海路318号								
经办人: 蔡小芳			联系电话: 19802581020		接受时间: 2021-09-23 18:00:22			
序号	废物名称	废物代码	是否存在重大差异	接受人处理意见	拟利用处置方式	接受量(吨)		
1	实验废液	900-047-49	无	接受	D10	0.06		

打印时间: 2022-01-25 18:08:24

南通化学环境监测站有限公司实验室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监测报告表



编号：2021320690013328



危险废物转移联单

第一部分 危险废物移出信息 (由移出人填写)								
单位名称:南通化学环境监测站有限公司						应急联系电话: 18260507558		
单位地址: 南通市国强路99号鹏远创意产业楼1号楼4楼								
经办人: 何金芳			联系电话: 18260507558			交付时间: 2021-09-23 15:28:34		
序号	废物名称	废物代码	危险特性	形态	有害成分名称	包装方式	包装数量	移出量(吨)
1	实验废物	900-047-49	毒性	固态	氯化汞、三氧化二砷、氧化钾、碘化汞、包装物	包装袋	1	0.1
第二部分 危险废物运输信息 (由承运人填写)								
单位名称:南通共赢物流有限公司						营运证件号: 通 320601030006		
单位地址: 江苏省南通市经济技术开发区苏通商业广场1#1206室						联系电话: 13584730525		
驾驶员: 蔡凯锋						联系电话: 18962818282		
运输工具: 汽车						牌号: 苏 FH3295		
运输起点: 南通市国强路99号鹏远创意产业楼1号楼4楼						实际起运时间: 2021-09-23 15:28:34		
经由地: 南通到启东								
运输终点: 江苏省启东市启东生命健康产业园上海路318号						实际到达时间: 2021-09-23 17:15:00		
第三部分 危险废物接受信息 (由接受人填写)								
单位名称:南通润启环保服务有限公司						危险废物经营许可证编号: JS068100I555-5		
单位地址: 江苏省启东市启东生命健康产业园上海路318号								
经办人: 蔡小芳			联系电话: 19802581020			接受时间: 2021-09-23 18:00:42		
序号	废物名称	废物代码	是否存在重大差异	接受人处理意见	拟利用处置方式	接受量(吨)		
1	实验废物	900-047-49	无	接受	D10	0.1		

打印时间: 2022-01-25 18:08:10

附件 6 排污许可证

固定污染源排污登记回执

登记编号：91320611682156618E001W

排污单位名称：南通化学环境监测站有限公司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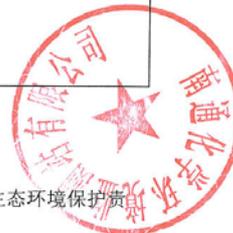
生产经营场所地址：江苏省南通市国强路99号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320611682156618E

登记类型：首次 延续 变更

登记日期：2021年12月13日

有效期：2021年12月13日至2026年12月12日



注意事项：

- (一) 你单位应当遵守生态环境保护法律法规、政策、标准等，依法履行生态环境保护责任和义务，采取措施防治环境污染，做到污染物稳定达标排放。
- (二) 你单位对排污登记信息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负责，依法接受生态环境保护检查和社会公众监督。
- (三) 排污登记表有效期内，你单位基本情况、污染物排放去向、污染物排放执行标准以及采取的污染防治措施等信息发生变动的，应当自变动之日起二十日内进行变更登记。
- (四) 你单位若因关闭等原因不再排污，应及时注销排污登记表。
- (五) 你单位因生产规模扩大、污染物排放量增加等情况需要申领排污许可证的，应按规定及时提交排污许可证申请表，并同时注销排污登记表。
- (六) 若你单位在有效期满后继续生产运营，应于有效期满前二十日内进行延续登记。



更多资讯，请关注“中国排污许可”官方公众微信号

南通化学环境监测站有限公司实验室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监测报告表

11 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三同时”验收登记表

填表单位（盖章）：

填表人（签字）：

项目经办人：

建设项目	项目名称	实验室项目			项目代码	/			建设地点	南通市国强路 112 号			
	行业类别	四十五、研究和试验发展—98、专业实验室、研发（试验）基地—其他			建设性质	√新建□改扩建 □技术改造			项目厂区中心经度/纬度	(120 度 53 分 20.604 秒, 32 度 3 分 11.599 秒)			
	设计生产能力	700 份报告/年环境检测报告、2000 份职业卫生检测报告			实际生产能力	700 份报告/年环境检测报告、2000 份职业卫生检测报告			环评单位	江苏中气环境科技有限公司			
	环评文件审批机关	南通崇川区行政审批局			审批文号	/			环评报告类型	报告表			
	开工日期	2018 年 1 月 1 日			竣工时间	/			排污许可证申领时间	2021 年 12 月 13 日			
	环保设施设计单位	南通汉江环保科技工程有限公司			环保设施施工单位	南通汉江环保科技工程有限公司			本工程排污许可证编号	91320611682156618E001W			
	验收单位	南通化学环境监测站有限公司			环保设施监测单位	南通化学环境监测站有限公司			验收监测时工况	正常生产			
	投资总概算（万元）	828 万元			环保投资总概算（万元）	38 万元			所占比例（%）	4.59%			
	实际总投资（万元）	828 万元			实际环保投资（万元）	38 万元			所占比例（%）	4.59%			
	废水治理（万元）	/	废气治理（万元）	/	噪声治理（万元）	/	固废治理（万元）	/	绿化及生态（万元）	/	其他	/	
	新增废水处理设施能力	1t/d			新增废气处理设施能力	5000m ³ /h			新增固废处理设施能力	危废临时贮存场所 20m ² 一般固废暂存场所 2m ²			
运营单位	南通化学环境监测站有限公司			社会统一信用代码	91320611682156618E			验收时间	2022 年 1 月				
污染物排放达标与总量控制	污染物	原有排放量(1)	本期工程实际排放浓度(2)	本期工程允许排放浓度(3)	本期工程产生量(4)	本期工程自身削减量(5)	本期工程实际排放量(6)	本期工程核定排放总量(7)	本期工程“以新带老”削减量(8)	全厂实际排放总量(9)	全厂核定排放总量(10)	区域平衡替代削减量(11)	排放增减量(12)

南通化学环境监测站有限公司实验室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监测报告表

(工业建设项目详填)	废水	/			1778.992	/	/	/	/	/	/	/	/
	化学需氧量	/	70.75	/	0.125864	/	0.125864	/	/	0.125864	/	/	/
	总氮	/	3.115	/	0.005542	/	0.005542	/	/	0.005542	/	/	/
	氨氮	/	1.7975	/	0.003198	/	0.003198	/	/	0.003198	/	/	/
	总磷	/	0.1025	/	0.000182	/	0.000182	/	/	0.000182	/	/	/
	悬浮物	/	19.625	/	0.034913	/	0.034913	/	/	0.034913	/	/	/
	废气	/	/	/		/		/	/		/	/	/
	氯化氢	/	0.1	/	0.000852	/	0.000852	/	/	0.000852	/	/	/
	氨	/	0.125	/	0.00106	/	0.00106	/	/	0.00106	/	/	/
	非甲烷总烃 (以碳计)	/	2.43	/	0.02	/	0.02	/	/	0.02	/	/	/
	硫酸雾	/	0.05	/	0.000427	/	0.000427	/	/	0.000427	/	/	/
	颗粒物		1.27		0.0108		0.0108			0.0108			
	氮氧化物		1.5		0.0128		0.0128			0.0128			
	其他	/	/	/	/	/	/	/	/	/	/	/	/
特	/	/	/	/	/	/	/	/	/	/	/	/	

注：1、排放增减量：(+)表示增加，(-)表示减少。 2、(12)=(6)-(8)-(11)、(9)=(4)-(5)-(8)-(11)+(1)。 3、计量单位：废水、固废量-万吨/年；废气量-万标立方米/年；水污染物排放浓度-毫克/升。